

自序

清化學者以文字聲韻求訓詁。深得東漢學者之意。於經部大有收穫。而出其於以治子部。所得頗少。蓋治子方法。與治經不同。經義如日月經天。江河行地。則其明而義即與之俱明。子部重在學說之統序。統序不明。而訓詁轉覺支離。且子部之訓詁。除諸家以外。與經部之訓詁。其義多不相涉。如儒家之遺字。與道家之遺字。截然不同。證以中庸云。天命之謂性。率性之謂道。是道由天出也。老子道德經云。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天地人也。是天由道出也。儒家之道。在人生日用事物之常。人行之大道也。道家之道。在空間之虛。時間之無。宇宙之本體也。本訓詁以治子。往往違於子之本義。清儒本鄭玄治毛詩之法治經。不能本莊固漢書藝文志之說治子。宜乎於子部無所收穫也。余治子部。注意於各家源流與其派別。民國十二年。曾著周秦諸子學略。雖非煌煌巨冊。而十家之學。源流必明。派別必詳。略涉其梗。即知其要。或亦治子部者之所不廢。本擬備及十家各家之學說。而時不我許。只成荀子墨子兩

莊子章義

自序

君學說三種。精讀荀子之學。在於性惡。因性惡故貴學。因貴學故尊師。因尊師故大分。因大分故重禮。因重禮故尊君。據荀子全書。編錄其本文。思惟其意義。為性惡說。貴學說。尊師說。大分說。重禮說。尊君說。六篇合為荀子學說。墨子之學。在於非攻。而世之相攻也。其故有二。一則物力不足供所求。墨子以節用救之。其節用也。故非禮非樂。節葬短喪。一則國家之界限大明。墨子以兼愛救之。其兼愛也。故尚同法天。據墨子全書。編錄其本文。思惟其意義。為非攻說。節用說。非禮非樂說。節葬短喪說。兼愛說。尚同說。法天說。七篇合為墨子學說。商君之學。在於強國以富民。以法治為本。以農戰為用。其務農也。算地以定墾地。有餘而民不足。則休民以墾。然後去文尚樸。貴粟米輕末技。以盡力農之利。其務戰也。重賞以救練之。重賞以救勵之。重刑以驅策之。然後尚武重力。算公門嚴游說。以作能戰之氣。據商君全書。編錄其本文。思惟其意義。為法治說。農戰說。墾土保民說。貴粟米輕末技說。去文尚武說。重賞重刑重教說。六篇合為商君學說。覽茲三種學說。雖未詳讀荀子墨子商君之書。而於荀子墨子商君之思

莊子章義

自序

想助其行為。亦可以得其大概矣。孟子學說。未遑整個的整理。當為性善說。貴民說。辨王霸說。仁義與功利說。仁者無敵說。同樂獨樂說。制民產說。與教育說。八篇合為孟子政治學說。老子只有零星的筆記。而管子。韓非子。尹文子。公孫龍子。鬼谷子。只在周秦諸子學略中給其大概而已。余治莊子。始於民國紀元之初。天下篇云。莊周以謬悠之說。荒唐之言。無端崖之辭。時恣縱而不備。不以觸見之也。以天下為沈濁。不可與莊語。于是謬莊者。說莊者。皆以為莊子一書。無論其在文字上。在義理上。只可以謬悠荒唐無端崖之辭。而以謬悠荒唐無端崖之辭。所以雖熟讀郭象註。成玄疏。僅能得斷續之玄理。終不能得莊子思想之統序。然而天下篇云。其書雖瑣瑣。而連辭無傷也。其辭雖參差。而故說可觀。是莊子一書。雖以厄言為憂。而以重言為貴。以寓言為廣。而莊子必有所以為厄言重言為言者在也。人第求之瑣瑣參差之形。而不求之無傷可觀之實。莊子獨與天地精神往來之真。而世終無由知之。竊嘗取內篇七篇。編錄其本文。思惟其意義。以其不了解莊子本文。即無由了解莊子意義。莊子一

二

三

四

莊子全書。成爲有秩序之學說者。似乎未有。而清儒註解。於訓詁外未能有所發明。余半身偏廢。閉戶閑居。嘗因易古史。既既卒業。日求莊子獨與天地精神往來之真。子是以空闊之虛。時間之無。宇宙觀爲人生觀也。夫空闊之虛。非吾國之虛。乃真實之虛。時間之無。非情恍之無。乃妙有之無。以真實之虛妙有之無。連繫人生觀其變故一切任其自然。自然者。是大宇宙之環境。小人生之環境與極大宇宙之環境息息相通。此莊子所以獨與天地精神往來也。既求得莊子之真。乃作道家源流及其派別一篇。以明莊子之派別。與老子異其源流。作莊子之自然思想與自然即道二篇。以明莊子學說之根本。作自然的功用一篇。而於清遠遊篇說明之。從自然的思想。演出人我是非一致。作人我是非一致一篇。而於齊物論篇說明之。由人我是非一致的思想。演出對於死生的觀念。作死生觀念一篇。而於養生主篇說明之。由死生齊一的觀念。演出出入世的方法。作入世方法一篇。而於人間篇說明之。由以出世的方法爲入世。必須要有精神的休養。作精神的休養一篇。而於德充符篇說明之。俾

莊子章義 自序

充滿於內。與形體合符。便是莊子理想中的人格。作理想中人格一篇。而於大宗師篇說明之。由理想中的人格。產出理想中無爲而治的政治。作無爲而治一篇。而於應帝王篇說明之。其他諸子。其學說雖雜於全書之中。必整理後而始得其秩序。而莊子學說。即於此內篇七篇。次第聯貫而下。此余所謂其義平易。其辭整齊者也。亦即天下篇所謂其書雖瑣瑣而連貫無傷。其辭雖參差而聯貫可觀者也。余治莊子。既得其學說之秩序。又將內篇章義。修改一遍。更及於外篇雜篇。乃以莊子學說之秩序。爲總說以冠其首。而以內篇外篇雜篇三十三篇之章義。合爲莊子章義。或亦可爲治莊子者之一助云爾。民國三十三年三月安吳胡懷安自序

正一天師清微弟子 洪百堅 製作

道教學術資訊網站

題詞

本性不諸俗。久與冠蓋疎。苦無買山錢。城市小結廬。屋小僅一室。平分半列書。結交盡黃土。門無貴人車。晨夕飽粗糲。佐以盤中蔬。蒙莊多妙理。坐臥與之俱。窮居罕人事。息影即良圖。悟得齊同理。終朝常澹如。(其一 總題) 移入蕪城野山川。有若無。仁義不救世。干戈自年年。淒園獨超脫。寄書在名山。莫謂言荒謬。荒謬實非謬。其一 二南華全經 一至小非難經。至大非山丘。萬物任自然。隨放莫與爭。白日自西走。黃河自東流。斗室藏天地。神與太虛遊。其三 逍遙遊 一 真理無是非。大道無陰陽。達者獨爲一。俗士妄短長。塊然一坵土。中夜有奇光。恍恍夢魂醒。栩栩蝴蝶黃。(其四 齊物論) 上善不過百。人生亦可憐。下士未聞海上求。仙山長生詎在藥。主理不可言。君子貴緣督。雖天亦盡年。(其五 養生主) 猛虎能食人。爪牙不傷木。耳目廢視聽。虛懷常若谷。至潔每易汙。聖人不數浴。明鏡燭妍媸。以其不自燭。(其六 人間世) 良馬不在力。嘉木不在世。代標自千里。孤幹自成林。所以魯兀者。舉國欽傳音。百骸皆可廢。耿耿除

莊子章義 題詞

寸心。(其七 德充符) 大地積塊耳。塊散不久常。偶然一著物。變化已無常。其人終年我。風塵以爲懷。風聲聲華空。清濤天中央。(其八 大宗師) 愚者常惡影。每與影競走。倏忽擊潭池。潭池呼負負。矯首望太虛。事落具來有。南面治無爲。重華名垂後。(其九 應帝王) 大道不離宗。百川皆匯海。末世使紛裂。祖述各有在。莊語難覺民。詭詭終不悔。連非理無窮。獨適若可待。(其十 天下) 世儒不識莊。紛紛多異言。與老同一源。謂莊學不死。玄妙本無迹。眇視駿能履。上與造物遊。小智爲足恃。(其十一 莊子) 迂拙常滯物。愧我非達士。嘆心思衆慮。紛擾不能止。况投塵網中。清激亦偶爾。采藍不盈澗。未足贈之子。(其十二 逍遙遊) 造物無盡藏。古今有真才。如何降水浸。不聞神禹來。俟倖多自逸。直諫每見猜。鼓腹且讀書。於我何有哉。(其十三 總結)

右讀莊十三首。用陶淵明讀山海經韻。是民國七年時所作。今莊子章義全書告竣。輒補一通。而莊子大義。若可得於文字之外。爲錄於卷首云。民國二十三年四月安吳胡懷安記

有者人為也。虛無者自然也。人生活於自然之中。皆受自然之支配。人之生活。雖亦有由於人為之努力。但人力只能及於一部分。不能普及於大部分。近世科學極其發達。亦只於可能範圍之中。以人力勝天。而廣大無垠之世界。終不能不隨自然界之力以運行。如飲食必需於雨。此其顯明也。道家自然之思想。由於生活之習慣。不過老子利用自然。以與為爭。以退為先。以讓為貴。以柔為剛。以拙為巧。以納為辨。總之以無為為有。莊子一任自然。混與奪。後先讓爭。賤貴柔剛。拙巧納辨。而一之。始於無為。終於無為。此道家自然思想之緣起。由於生活之習慣。因有歷史之記載。蓋過於過去之觀念耳。

自然即道

莊子的自然思想。從何處表現。在莊子書中。少見自然二字。大約自然二字。是一個道字。這個道字。儒家解釋是。君臣父子兄弟夫婦朋友之倫。與人生事物之一切。莊子之道。不在實而在虛。不在有而在無。虛屬於空間。無屬於時間。虛無二字。是莊子的宇宙觀。即是莊子的思想根本。普通人以眼所見是實的身

莊子章義

總說

三

莊子章義

所歷是有的。此是受環境的束縛。不能放開眼光。超出於環境之外。儒家亦只能就此環境中。舉出一個條理。以範圍一般人。試舉首空間。許多星球。各自運行。不相接觸。而又有眼力所看不到的無窮星雲。可見莫大的空間。虛處比實處多。我的身。不過是人類中一個小己。人類不過地球中一個動物。地球不過太陽系中一個行星。太陽不過無數恆星中一個恆星。一個很小的我。與莫大的空間相比較。在物質等於無有。故人生亦虛也。試前後求索。從有史時代。推到無史時代以前。再推到未有人類以前。再推到未有物類以前。再推到未有地球以前。再推到未有太陽以前。時間的長久。不可思議。本此種思想。而向下推。從現在推到人類物類消滅以後。時間的長久。亦不可思議。人壽不過百年。以百年的時間。與不可思議的時間相比較。在數學上等於零。故人生亦無也。人生活於空間。其實皆是時間的存在。一切動作與追求。皆是時間的作用。時間既無。即無有生活的存在。更無有爭名奪利的意義。齊物論云。有始也者。有未始有始也者。有未始有始有始也者。有有也者。有無也者。有未始有

正一天師清微弟子 洪百堅 製作

道教學術網

无也者。自未始有始有始也者。此種上推無極之思想。自然以轉瞬即逝之時間為無。齊物論又云。俄而有无矣。而未始有有之。孰為有也。此言時間之不可思議也。從未始有始有始。到未始有有。從未始有有。到有有。有為暫時之有。有為永久之有。莊子此種時間無之觀念。吾人有時在最短時間中。也可發覺。譬如乘電車的時候。坐位儘可讓給他人。因時間很短。乘火車往某處。便不肯輕易讓人。因時間較長。至於自己的房屋。絕無讓人的道理。以時間的長。不僅及於有。且及於子孫。照莊子的時間思想。乘電車的時間固然是短。乘火車住幾房時間亦是短。即住自己房屋的時間。又何嘗是長。時間既無。空間當然不能認為實。莊子建築了虛無的思想。以宇宙觀為人生觀。演成齊同的觀念。一切任其自然。此之所謂道也。故曰。天下莫大於秋毫之末。而泰山為小。此空間虛的觀念也。莫壽於殤子。而彭祖為夭。此時間無的觀念也。

自然的成功

關於莊子所講的自然之理。可用第一篇逍遙遊說明。自然完全根據虛無論。

莊子章義

總說

四

莊子章義

物體大小。年壽長短。在虛無論中。都是一樣。所以應該一任其自然。朝菌不知晦朔。蟪蛄不知春秋。基於虛無觀念。其時間不為短。上古有大椿者。八千歲為春。八千歲為秋。基於虛無觀念。其時間亦不為長。一切任其自然。便能逍遙。否則必發生煩惱。水擊三千里。搏扶搖而上九萬里。基於虛無觀念。其空間並不小。大鵬翼而飛。一各任其自然。別無希望。隨時隨地。都是快樂。所以一切反自然的名利。一不以其心。與儒家所講的。素富貴行乎富貴。素賤賤行乎賤賤。素夷狄行乎夷狄。素患難行乎患難。極其相近。不過儒家是居夷以俟命。雖則素位而行。不念乎外。實則未嘗忘記自己所處之地位。莊子則委心任運。早將富貴賤患難。渾渾而忘之。一任其自然。故曰。至人無己。神人無功。聖人無名。莊子此種自然的理想。雖與現在奮鬥時代潮流相反。平心而論。自然的勢力。終比人為的勢力為大。譬如冬天的火爐。夏天的風扇。雖能抵抗一部分之冷熱。而到了廣大無垠的空間。即失其效力。反不如一任自然者。尚不感覺有

猝然之痛苦。五石之瓠，應以爲大樽，而遊於江湖，擁腫不中繩墨之大木，樹之於無何有之鄉，廣漠之野，任其自然，各得其用。此所謂無用之用，而必以人爲之力，與自然相抵抗，在最小之空間，最短之時間，或有一部分之效力。此所謂有用之用，而拙於用大矣。惟一般人之思想，不能超越本身所歷之空間時間，無形之中，受自然勢力之支配，而在自然勢力範圍之內圖爭軋，此莊子之所深非也。莊子從這樣的任自然思想，而演出我是非一致的思想。

人我是非一致

關於人我是非一致思想可用第二篇齊物論說明是非所以不一致者由於人我之界限大明人我之界限所以大明者由於未能認識宇宙之本體是虛無。僅能認識宇宙本體是虛無便無人我的區別亦無有是非的判斷。

(一)是非不一致何以由於人我之界限太明。是非本無一定之標準。是相對的。不是絕對的。有時間性。有空間性。有各個人的觀念性。此一時以為是。那一時又以為非。此一處以為是。那一處又以為非。同一時間。同一空間。因各

莊子章義

總說

五

漢學齋叢書
第二集

個人的觀念不同。我以爲是。彼以爲非。我以爲非。彼以爲是。此三者之中。使者尤爲複雜。所謂彼亦一是非。此亦一是非。此種是非。無由正之。使同乎若者正之。既與若同矣。惡能正之。使同乎我者正之。既同乎我矣。惡能正之。使異乎我與若者正之。既異乎我與若矣。惡能正之。使同乎我與若者正之。既同乎我與若矣。惡能正之。使異乎我與若矣。惡能正之。是非無由正。不在是非。而在認爲是非之人。我和之以天倪。人我之界限悉忘。是非自然消滅了。

(二) 人我界限大明。何以由於未能認識宇宙之本體是虛無。吾人何以要認個我。更何以要認他不是我。因為認我他是實有的。因此認實有的我。所產生的思想議論為是。實有的他。所產生的思想議論為非。未曾推想到我他的本體。究竟是實是虛。是有是無。本體既未認識。何能判斷思想及議論的是非。莊子以宇宙本體虛無的觀念。為人生觀。認定本體虛無是真的我。有限有窮的我。是假的我。故曰。天地與我並生。萬物與我為一。知我與天地萬物。同一虛無的本體。人我的界限。自然泯化了。人我是非一致的思想。在於能忘。忘人

由於忘我。忘我由於忘死。因此推演出死生的觀念。

學生觀念

關於死生的觀念。可用第三篇養生主說明。死生觀念。莊子與老子不同。老子求長生。故曰。谷神不死。是謂玄牝。玄牝之門。是謂天地根。縣縣若存。用之不勤。莊子肯死生而一之。適來時。適去順。安時而處順。哀樂不能入。莊子的死生觀念。可用盡年二字包括。所謂盡年者。盡其自然之年。任其自然。不貪生。所以不求長生。不祈死。所以不自殘其生。老子求長生的思想。與近代自殺的心理。皆不知盡年也。莊子不但不自殺。即無形的戕賊。也不願意。世人求表面之快樂。與博譽。增加內部之痛苦。所謂貪夫殉財。烈士殉名。譬如餓牛。衣以文繡。入於大廟。究竟牛之所得者何在。所以莊子語楚大夫云。吾將曳尾於塗中。言寧做一個曳尾塗中的龜。不願做一個留骨而貴之龜。可以看出莊子是一個看重生命的。同時須知莊子並不是貪生怕死。養生主一篇內。庖丁解牛的故事。即是莊子處置生命的方法。總之莊子是從一切世俗的拘束裏。解脫出來。求得

莊子章義

總說

六

漢學齋叢書
第二集

精神上自由。得到生死一致的觀念。並得到不生不死的境界。莊子對於死生的觀念。即是盡年二字。所以能忘我。忘我所以能忘人。忘人所以能忘世。能忘世所以能入世。由此推演出入世方法。

入世的方法

關於入世的方法。可用第四篇人間世說明。依莊子的死生觀念。是出世的。不是入世的。不過精神上出世。而身體上則不能不入世。精神可遊於無何有之鄉。廣漠之野。身體則不能有無何有之鄉。廣漠之野。可遊。身體既不能出世。必要絕人而立於獨。隱迹於深山窮谷。不與世相接。便不是自然的本色。因此便以出世的方法。爲入世的方法。莊子入世的方法。有三個過程。

(一)不脫離現世。一個人的生存，必有一個人的環境。家庭社會國家世界，是無法脫離的。在世界國家社會家庭裏面，既然有我，則我自然與環境發生關係。如要脫離環境，便是違反自然，所以莊子的思想，不脫離現世。

(二) 不與現世相抵觸。努力奮鬥與現世相抵觸。莊子認為極其危險。故

一切任其自然。不凝滯於物。而與世推移。身體上苦樂等。使一切小皆精神上永遠是快樂的。

(三) 忘人忘我。既不脫離現世。又不與現世相抵觸。其地處在一個忘字。先能忘我。然後可以忘人。既能忘人。雖在現世之中。如入無人之世。故可以不與現世相抵觸。我既忘人。自然亦能忘我。追舉世之人。皆已忘我。我雖處現世之中。現世之中。並無有我。故能不與現世相抵觸。人問世云。同之未使。實自同也。得使之也。未始有同也。忘我也。又云。乘物以遊心。託於不得已。以養中。忘我也。又云。彼且為嬰兒。亦與之為嬰兒。彼且為無町時。亦與之為無町。時彼且為无崖。亦與之為无崖。達之入於无疵。忘人也。忘字是莊子入世的方法。如何能做到忘字。要有精神的修養。

精神的修養

關於精神的修養。可用第五篇德充符說明。此篇大意。德充滿於內。與形體符合。形體是假的。傳是真的。莊子之所謂德。即充滿於宇宙之道德。之於我。謂之

莊子章義

總說

七

德充符

傳也。道充滿於宇宙。是宇宙之本體。道充滿於己身。是己身之精神。精神能改變形體。縱形體極其卑陋。或有殘缺。但能精神極其充滿。即陋殘缺的形體。自然使人忘其鄙陋殘缺。但覺精神充滿於中。而捐遺於外。所以申屠嘉學於伯昏無人。伯昏無人不知其兀。哀詒宅與魯哀公遊。不至於數月。而有疾。乎其為人。衛靈公說。閭跂支離無脰。齊桓公說。癭癭大癭。皆遺其形體。而取其精神。並非不見其形體之醜惡。因其精神之充滿。而醜惡之形體。隱伏於精神充滿之而不見。所以修養之功。不在形體。而在精神。如遺棄精神。專在形體上修養。結果如狍子之死。皆棄之而走。如遺棄形體。專在精神上修養。官天地。府萬物。直寓六骸。象耳目。一知之所知。而心未嘗死。擇日登假。人則是從。蓋養於其外。而內必有虧。養於其內。而與外合一。養之至。精神充滿於內。外之形體。與之俱化。便是莊子理想中的人格。

理想中的人格

關於莊子理想中的人格。可用第六篇大宗師說明。大宗師之人格。謂之真人。

其人格有三。

(一) 有澈底的真知。普通的人。皆囿於環境之中。所謂國家社會民族世界。君主民主。一類的觀念。皆是有時間空間性。各個人的觀點。沒有固定的。既非固定。便非真知。悉是一種假說的。謂之假人。不是真人。真人有真知。絕對固定。永久不變。看到宇宙本來面目。不受一切觀點判斷。

(二) 與天地同道。天地是虛無。人也是虛無。出於虛。入於虛。生於無。滅於無。便是天地與我為一的境界。

(三) 無入而不自得。既與天地為一。便無入而不自得。不受一切物質的傷害。不受一切環境的刺激。登高不慄。入水不溺。入火不熱。無入而不自得。有了這樣境界的人。便是真人。真人即是吾人的大宗師。即是莊子理想中的人格。由理想中人格。產出理想中無為而治。

無為而治

關於無為而治的理想。可用第七篇應帝王說明。帝王是一國之王。須與人民

莊子章義

總說

八

應帝王

相應。與孔子所謂為政以德。譬如北辰。居其所。而衆星共之相似。不過孔子所謂之德。與莊子所謂之德不同。孔子所謂之德。是以儒家實有之環境。有得於心之謂。莊子之所謂德。是以道家虛無之本體。有得於心之謂。本體既虛無。一切當然虛無。人人認識此虛無。自然可以無為而治。

結論

從上而觀。在莊子內篇七篇中。演繹出莊子思想的統系。內篇大概無有真偽的問題。外篇雜篇。未能皆是真的。所以只以內篇為根據。至於莊子修養的歷程。可分如下。

外天下 外物 外生 朝徹 見獨 無古今 不死不死

莊子之目的。在於不生不死。但是不生不死之觀念。不是一朝可以得到的。要生不死。先要无古今。要无古今。先要見獨。不見獨。空聞虛。時間無。若不澈底。要見獨。先要朝徹。始不為外物蒙蔽。要朝徹。先要外生。要外生。先要外物。要外物。先要外天下。必經過六個歷程。方能達到不生不死的觀念。與佛家不生不

滅之說不同。佛家不生不滅。是本來真體。莊子不生不死。是一種觀念。知了固然是不生不死。即不知亦是生不死。不過不知的人。要做出許多生死的迷夢。此便是莊子的宇宙觀。人生觀。一貫的結論。

莊子章義

總說

九

第 二 章

正一天師清微弟子 洪百堅 製作

道教學術研究網

莊子章義內篇

涇縣胡懷安著

逍遙游第一

莊子之學。以虛無為體。以靜寂為用。以自然為宗。以無為為教。逍遙遊者。遊於忘有之海。寂靜一任其自然。無為而無不為也。天之蒼蒼者其正色耶。其遠而無所至極耶。虛之謂也。朝菌不知晦朔。蟪蛄不知春秋。大椿以八千歲為春。八千歲為秋。年之謂也。不食五穀。吸風飲露。其神凝。使物不疵癘而年穀熟。寂之謂也。問之於無何有之鄉。廣莫之野。彷徨乎無為其側。逍遙乎寢臥其下。靜之謂也。鵬鳥之大。綢與學鳩之小。無大無小。各不相知。皆有悠然自得之樂。自然之極致也。水擊三千里。搏扶搖而上者九萬里。鵬之遊也。決起而飛。掠榆枋。時則不至而控於地。綢與學鳩之遊也。各因其自然。皆有以自適。無為之極致也。莊子全書皆是虛無寂靜。自然無為之遊演。此篇為第一篇。統括全書之意。逍遙物外任心而遊。而虛無寂靜。自然無為之言。隨在可見。能瞭解此意。莊子全書即可瞭解。全篇分八章如右。

莊子章義

內篇

第 二 章

第一章 自北冥有魚。至濤之問棘也是已。為第一章。言物之逍遙也。以物自觀。物各有其逍遙。以人觀物。物固逍遙。而非其至。鵬鳥之大。其徒南冥也。水擊三千里。搏扶搖而上者九萬里。可謂逍遙矣。然必待野馬塵埃之以息相吹。非真逍遙也。綢與學鳩。決起而飛。奚必九萬里。一無所待。控地自樂。可謂逍遙矣。然以小自矜。而笑鵬鳥。非真逍遙也。惟鵬鳥。只知九里之圖南。不知野馬塵埃之時。不羨綢與學鳩。綢與學鳩。只知榆枋之控於地。不知遠而無所至極之天。不羨鵬鳥。各不相知。各自逍遙。故曰。小知不及大知。小年不及大年。若相知。必以己之不足。羨人之有餘。而不逍遙矣。此以無知為逍遙。而非其至也。

第二章 自窮髮之北。至此小大之辨也。為第二章。再將第二章重敘一遍。而以小大之辨一語。總結上章也。鵬鳥之飛九萬里。大有大之逍遙。斥鴳之飛數仞。小有小之逍遙。各不相知。各不相羨。鵬鳥雖不鄙斥鴳。然斷不知斥鴳之逍遙。斥鴳雖笑鵬鳥。亦斷不知鵬鳥之逍遙。惟鵬鳥自樂其逍遙。不羨斥鴳。而亦不

夫。此所以能齊物論也。大水百圍之數丈。似真似口。似耳。但折。似國似口似汁者。似汁者。物不齊也。萬穀怒吟之聲。似水。似者。譬如箭矢者。叱出而面粗者。吸入而聲細者。叫高而聲揚者。謦下面聲濁者。安深而聲留者。咬噉而聲清者。論不齊也。聲之不同。由於鼓之不同。各種不同之數。即發爲各種不同之聲。論之不齊。由於物之不同。各種不齊之物。即發爲各種不齊之論。實則不齊。實則自齊。有則不齊。無則自齊。莊子立於虛無之物。物論無不齊也。故曰。冷風則小和。飄風則大和。厲風濟則衆竅爲虛。論係不齊之表見。而不齊之根本。則在於物。感其自取。怒者其誰耶。言不齊之論。不齊之物。自取之也。

莊子章義

內篇

至一人之身百骸、九藏、六藏、亦不齊。所以然者。以無有爲有故也。譬山成、巖成、菌二語。是一章總意。言身形皆自無而有也。小明自無而有之理。它有「守而特不得其狀。卽一身之百骸、九藏、六藏。而亦不知吾誰與爲此。不齊之百骸、九藏、六藏。有爲使者。自所使者。皆其爲臣妾乎。抑其遞相爲君臣乎。冥冥之中。必有真君存焉。求而得之。或求而不得。於真君初無損益也。形無常而心有常。若形化其心與之俱化。是則大可哀也。蓋不齊者形。齊者心。人能師其心而形之化代。可無間也。若不知師心。以無有爲有。則萬物之了齊日夜相代乎前。莫可究極。雖有神禹之知。且不能知也。

莊子章義

內篇

五

論不齊也。要知物無彼此。彼此之見。派則是非之論。是以聖人不由而照之於天也。彼亦一是非。此亦一是非。彼此之是非。非窮而我照之以本然之明。一任其自然。論不齊者。自然齊也。

第四章 自以指喻指之非指至是不用而高諸庸此之謂以明爲第四章
齊物也。天地一指，萬物一馬。物本齊也。自人強爲分別，可乎？不可乎？不可乎？不可乎？而
齊者不齊矣。筵與梧，厲與西施，分與成，成與毀，以物視之，致不齊也。以達視之，
可通爲一。道者何？一也。一者何？虛無也。以虛無之眼，光觀世間一切之物，實無
有大小美惡成毀之分。故曰：唯達者知通爲一，爲是不用，而高諸庸。何謂不用？
任天下之是非而兩行，用物而末始有物也。次則有界域矣。又次則有是非左
是非成而道虧。有成與虧，如昭氏之鼓琴。宮成則商虧，商成則角虧，角成則徵
虧，徵成則羽虧，無成與虧，如昭氏之不鼓琴。宮商角徵羽皆無成，宮商角徵羽
皆無虧。齊物者，消疑之耀，必圖而去之，以不用爲用，照之以本然之明也。

莊子章義 內篇 五

第五卷 自今且有言於此至而不知其所由來此之謂葆光爲第五章齊論

也。言之齊與不齊。或與是類。或與是不類。本不可知。但無言則自齊。有言則不齊。自無言至于有言。本至齊之無而生出不齊之有。自其小而言之。秋毫爲大。自其大而言之。泰山爲小。其壽而言之。彭祖爲夭。自其夭而言之。殤子爲壽。大小夭壽。各以發言者之觀念不同。自一而二。自二而三。巧歷不能計其數。自無言至於有言。不齊如是。而況自有言至於多言乎。論之所以不齊者。以其有言也是以六合之外。存而不論。六合之內。論而不議。春秋經世先王之志。議而不辯。大辯不言。知止其所不至。發然虛空。包括萬有。此之謂天府。注不滿。酌不竭。深之又深。神之又神。而不知其所由來。不辯之辯。普濟其光采也。

第六章 自故昔者堯問於舜曰。至而況德之進乎日者乎。爲第六章。齊物之證也。堯欲伐宗脰胥。而心不能立。故南面而不釋然。若心無一物。照之以本然之明。如十日並出。而萬物皆照。此忘物者能齊物之證也。

第七章 自審疑問乎王倪曰至而况利害之端乎爲第七章齊論之證也物之異同不知我之所不知亦不知物之可知不可知亦不知不知則無言無言

則論自齊夫知即是不知。不知即是知。以一切之物。未有正知。民運則腹
在。錯則否。民十則利。物情。發則否。以至各以適口者為正味。而未知其孰
是正味。各以悅目者為正色。而未知其孰是正色。各是其是。各非其非。議論紛
紜。然則觀所以至人。默然無言。一任是非。非非者之自生自滅。大澤焚而
不熱。河漢溢而不能寒。疾雷破山。風振海而不能驚。游心於虛無之境。死生之
大。不動其心。況區區利害之端。首論之是非乎。此忘言者能齊論之證也。

第八章 自齊論子問乎長梧子曰。至接於無竟。故萬請無竟。為第八章。前為
齊物之法。後為齊論之法也。齊物者。不就利。不違害。不喜求。不謙道。游乎塵垢
之外。參透死生之理。生不足貴。死不足悲。人生一大夢。夢固是夢。覺亦是夢。覺
者。終身在夢之中。必遇大聖而知其解。能解人生若夢。而物自齊矣。此齊物之
法也。兩人相辯。或是或非。或俱是或俱非。無從取正。同乎若者。不能正。同無我
者。亦不能正。異乎我與若者。不能正。同乎我與若者。亦不能正。不齊之論。無從
取正也。惟和之以天倪。天倪者。自然也是不足。然才然皆無辨。忘年忘義。任其
自然。此齊論之法也。

莊子章義

內篇

六

養生主第三

第九章 自罔兩問景曰。至此之謂物化。為第九章。齊物論之極致也。景隨形
而坐。若有倚而實無所倚。故曰。罔兩所以然。罔兩所以不然而忘形也。莊
周夢為胡蝶。夢之時。不知為周也。覺之時。不知其為蝶也。不知莊周之夢為胡
蝶。抑胡蝶之夢為莊周。忘物忘我。也。形景物我俱忘。不知有齊。焉知物論。與物
俱化。物與我無分而有分。有分而無分。齊之至也。

養生主第三

養生主者。不滯物。不擾天。任自然以養生也。莊子之學。與老子異者。在於生死
一事。老子求長生。莊子忘死。生。老子以谷神不死。為養生。莊子以任自然。為養
生。養生之道。入於物而不滯。順乎天而不擾。不傷生。不憂死。視死生為一致。真
養生之主也。後世呼吸吐納。以及服食之類。決非莊子養生之道。全篇分五章
如右。第一章總論。以下四章。設五喻以明之。

第一章 自吾生也有涯。可以盡年。為第一章。總論養生之道。任自然也。生

莊子章義

正一天師清微弟子 洪百堅 製作

道教學術資訊網

有涯而知無涯。以有涯之生。隨無涯之知。為善為惡。皆無所容心。徒費為經。不
若兩邊。善惡渾忘。各刑兩邊。自然可以保身。全生。養親。但保身。全生。養親。雖是
養生之道。而非養生之極致。養生之極致。在於可以盡年。一語。盡年者。不傷生。
不求生。不畏死。不祈死也。盡年二字。是一篇之主義。亦是莊子一生之大受用
處。不及年而死者。固不得謂之盡年。過於年而不死者。亦不得謂之盡年。可見
摧傷身體者。非養生之道。而鍛鍊身體者。亦非養生之道也。

第二章 自庖丁為文惠君解牛。至吾聞庖丁之言。得養生焉。為第二章。言入
於物而不滯也。人生於世。萬物紛紜。皆與我相刀相靡。養生者。以無厚入有間。
不滯於物。快於游。游刃有餘。則萬物之於我。來傷吾生者。皆不足以傷吾生。不滯
於物。最好不入於物。善刀而藏。藏於物外。故善養生者。遠離於物也。而以庖丁
解牛喻之。以神遇。不以目遇。依天理。批大郤。導大窾。因其固然。解數千牛。而刀
刃若新。發於硯。而又善刀而藏。喻養生處世。當如是也。

莊子章義

內篇

七

養生主第三

不擾也。人之生。以人視之。以全於人而生。以道視之。以全於天而生也。不善養
生。養於外。善養生。養於內。全於天。不全於人。善養生者也。右師之介是也。全於
人不全於天。不善養生者也。渾沌之齒。中是也。故養生者。宜保其真也。

第四章 自老聃死。秦失弔之。至古者謂是帝之縣解。為第四章。言養生者。不
傷生。不畏死也。始也以為人。故來弔。今也以為非人。故三號而出。適來為時。不
傷生也。適去為順。不傷死也。成哭者。不知盡年之理。為適天倍情。拘於死生也。
哀樂不能入者。了達盡年之理。為帝之縣解。忘乎死生也。故養生者。當置死生
於度外也。

第五章 自指臂於為薪。至不知其盡也。為第五章。言死生一致之理也。薪盡
火傳。形死神在。後之薪。非前之薪。而火則一。後之形。非前之形。而神無殊。火既
傳。而不知薪之盡。神常在。而不知形之死。養生者。當視死如生也。形不死。何如
神不死。故與其保持塊然滯於迹之形。何如保持妙然無不在之神也。

人間世第四

人生於世不能不與世交接所以不免有禍患也以其利害之心太審所以不能忘利害者以其人我之見太明無人無我自忘利害忘利害自無禍患人問世者不獨已而入世即以出世爲事而爲入世之方其方法維何無人無我是也假說君秦使傳君以言入世之事皆以出世之法處之而後可免以禍患也無用之木匠石不顧無用之人終其天年必無我始可無人也無用之用其用無窮全篇分六章如右

莊子章義

內篇

八

中華書局

第一章 自顏回見仲尼請行至而況散焉者乎爲第一章爲入世之說君者言之也凡說君不免乎有禍患者在於有我不能忘名與知也名者相軋也知者爭之器也雖多方以說之即免罪而亦不能化君以其師心自用而有我也夫說君之難非說之難在於使君忘我難欲君忘我必先自我忘君欲我忘君必先我自忘我故說君之要當虛己以待物未得使賓自回得使之未始有回是忘我也入遊其樊无感其名入則鳴不入則止是忘君也无翼而飛无知而知本無我也何有於君更何有於說其說君也寓於不得已也寓於不得已者

无翼而飛。運之以神也。无知而知。照之以慧也。虛之至而光明自生。故曰。瞻彼閭者。虛室生白。不行之行。行于不得已。鬼神將來舍也。

第一章 自來水

第二章 自葉公子高將使於齊至莫若致命此其難者爲第二章爲入世奉使者言之也。人之處世不擇地而安之。不擇事而安之。知其不可奈何而安之。若命。此處世之要也。夫奉使之難。在於傳命。喜言溢美。怒言溢惡。溢美之言必不信。溢惡之言易啓戎。傳其溢言。不信啓戎之過。傳言者當之矣。言猶風波。其於作也。簡其將畢也。巨一言所及。而禍不知其所終。故曰。無還令。無勸成。此所謂傳其常言也。傳其常言者。就其不溢之言而傳之。既不還令。并不勸成。此之謂致命。致命之要。在於無我。任物之自然。進心於虛無之境。託於命之不得已。以養吾心之不動。能無我。始能致命也。

第三章 白顏園

第三章 白顏園將傅衛靈公大子至。意有所至。愛有所亡。可不慎邪。爲第三章。爲入世之傳。若者言之也。入世最怕有我見。一有我見。則到處是危機。卽爲師者。亦不可以我見傳之也。傳君之難。無方則誤國。有方則危身。其要在於自

正其身順意以遷善惡者就順善也。心違苦如遷善也就不欲入無人也。和不欲出無我也。無方而有方與之爲嬰兒。與之爲無町畦。與之爲無崖。違之入于無成人我兩忘也。如養虛者。時其德能達其怒心使彼與我相順。始可盡傳之之能。而其要在於違也。違已故能忘己。忘己故能物相隨也。

莊子章義

內篇

九

第一集

第四章 自匠石之斲乎曲幾至此乃神人之所以爲大祥也爲第四章以木爲證也。無用之才匠之不顧而得保其天年。故能若是之壽。人之有才。而知我者多。不能自用。每爲人所用。不如我無可用之才。無人知我。知我者希。而我者貴也。凡人之患。皆因於才猶之木然。未終其天年。而中遭夭於斧斤者。材之患也。此世之所以爲不祥者。神人之所以爲大祥也。

第五章 自支離

第五章 自支離疏者顧隱於齊至又况支離其德者乎爲第五章以人爲證也有用之人。每爲人用。而損其天壽。無用之人。足以養身而自用。終其天年。蓋人欲用世。而世卽因以用我。憂慮攻於內。禍患攻於外。支離其形。不爲世用。支離其德。而世更無由用之矣。此無用者。所以終其天年也。以上木人兩證。總言

莊子章義

入世耀名炫才。以求有用者。必自害其身也。

第六章 自孔子

第六章 自孔子適楚至而莫知無用之用也爲第六章言無用之用大於用也。引接與之歌。見今之世不可入。山水自寇。膏火自焚。桂可食故伐。漆可用故割。處處皆是禍患。而禍之來。皆由自取。故與其以出世之法。爲入世之方。不如安于無用而不入世。其用更大也。

傳充符第五

全於天者謂之德。德充於內，物應於外。內外相符，故曰德充符。以德爲尊，不以形爲重也。德充於內，形雖毀於外，而無害其德也。故刑餘臠膚之人，苟充於德，形雖殘，彌足尊。容貌較好之人，苟缺於德，形雖美，不足重。通篇只此一意之遞演。全篇分六章如右。

第一章 自然有

第一章 自魯有亢者王駘。至彼且何肯以物爲事乎。爲第一章。言有德者可
以爲人師也。立不教。坐不議。寂然不動也。虛而往。實而歸。入自應之也。此德充
於內而形忘於外也。德充於內。故死生不得與之變。形忘於外。故天覆地陸。亦

不與之遺。此能轉物而不為物所轉也。其功夫全在於觀。觀其同而不觀其異。遊心於德之和。視其所一。而不見其所異。所以視其是。猶遺土也。得其常心。寂然不動。觀之久。靜如止水。已能止。始能止人之止也。官天地。府萬物。言其德之充盛也。人則從是。所謂感而遂通也。

第二章 自申徒嘉兀者也。至子產覺然改容更貌曰。子無乃爾。為第二章。言有德者可以為人友也。傳充於內。坦然自忘。而人相與忘之。形外也。當忘者也。傳內也。不當忘者也。不忘於形。而忘於德。是游於形骸之內。而不索於形骸之外也。子產以執政自矜。忘於德也。申徒嘉不以兀自戚。忘於形也。忘形之要在於知不可奈何。而安之若命。能安之若命。一切外境。皆可忘也。

第三章 自魯有兀者。叔山無趾踵見仲尼。至無趾曰。天刑之安可解。為第三章。言有德者可以為人弟子也。傳充於內。然然自足。而不知其所不足。故曰。猶有尊足者存。尊足者。必務有以全之。不備形骸之足是外。險詭幻怪之名亦是外。凡外者。皆是桎梏之類。傳充於內者。無死無生為一條。無是非為一貫。則

莊子章義

內篇

十

第二

桎梏自解。天不能刑也。

第四章 自魯哀公問於仲尼曰。至德友而已矣。為第四章。言有德者可以為人臣也。傳充於內。渾然不自知。和而不唱。潛移默化。而人亦不自覺。故魯哀公與哀公宅。處不期年。若無與樂是國也。在內為德。在外為才。才全者。豫悅流通。與物為春。德不形者。平停如水。而不外溢。與之處者。不備忘其才。而并忘其德。是以物自然不能離也。

第五章 自國說文雖無嚴說。衡靈公。至魯平大哉。獨成其天。為第五章。為上四章之總結也。傳所有長。形有所忘。無德不重形。為一篇之大旨。人不忘其所忘。而忘其所不忘。此謂誠忘。此三句最宜注意。夫人不能無形。故曰。有人之形。有形而自忘其形。故曰。無人之情。傳有所長者。忘形之本也。是非不得於身者。忘形之微也。傳屬於天。傳充符者。能獨成其天也。

第六章 自惠子謂莊子曰。人故無情乎。至子以堅白鳴。為第六章。傳充符之反覆。一篇之餘意也。惠子不能全於德。外乎神。勢乎精。雖以堅白鳴。而物無應

者反不如利鈍隨屬之人也。

大宗師第六

天地之間。一自然之運化。吾人生活於自然運化之中。而不知自然運化之妙。是無真知也。真知必待真人。真人者。虛懷任物。無人無我也。真人效法自然。吾人當然法真人。故真人可謂吾人之大宗師也。通篇皆言真人之道。全篇共分八章。如右。第一章總論真人。以下七章。設七事以明之。

第一章 自知天之所為。知人之所為者。主矣。至而比於列星。為第一章。總論真人也。又分為七小節。自知天之所為。至且有真人而後有真知。為第一小節。言世人不能任自然。強以不知為知。是無真知也。知必有所待。世人之知。其待未定。天人之際。自謂知之甚明。實則顛倒錯亂。真知必待真人。故曰。有真人而後有真知。自何謂真人。至是知之能登假於道也。若此。為第二小節。言真人不逆真。不雄成。不讓士。是無人也。登高不慄。入火不熱。入水不濡。是無我也。無人無我。是以有真知也。自古之真人。其寢不夢。至其天機。為第三小節。言真人

莊子章義

內篇

十一

第二

無人無我之功用。絕思慮。故不夢也。隨所遇而安。故無憂也。漠然忘世。故食不甘味也。寂然不動。故其意深也。若欲不深。是以滿腹天機也。自古之真人。不知說生。不知惡死。至而不自適其適者。為第四小節。言真人無人之交感。不悅生。不惡死。無我之極致也。能無我。故出不斬而入不距。喜怒通四時。與物有宜。而莫知其極。無人之極致也。能無人。故亡國而不失人心。利澤施乎萬世。而不怨愛人。自古之真人。其狀貌而不朋。至是之謂真人。為第五小節。言真人無人之狀態。其無我也。頽而不堅。虛而不華。似真非真。似動非動。色澤充粹。意氣閑適。同乎流俗。而又警然高放。連乎似閑。恍乎忘言。其無人也。假形為體。假禮為翼。假知為時。相時而動。假德為備。依德而行。好勇好一致也。人一也。而我一人不一也。而我亦一。我守一于天。以任人之紛紛也。自死生命也。至而一化之所待乎。為第六小節。言人之所以不能無人我者。以其不能忘也。故曰。而我其譽。非榮。不如兩忘而化其道。所以不能忘者。以其有私也。故曰。若夫藏天下於天下。而不得所避。不得所遊。是以皆存。計較不超於心。不析忘而自

忘也。自夫道有情有信。至而比於列星。爲第七小節。言真人能大公而忘。無人無我也。真人之無我者。不在逐物之末。而在得道之本。是道也在未有天地之先。以至天地既滅之後。無不常存。則凡天地間一切之物。悉受是道之支配。是道可傳而不可受。可得而不可見。爲一章之總結。

第二章 自南伯子葵問平女偶曰。至矣。寡聞之疑始。爲第二章。言真人修養之方也。由外天下而後能外物。由外物而後能外生。由外生而後能朝徹。由朝徹而後能見獨。由見獨而後能無古今。由無古今而後能出於不死不生。此真人修養之大第。然只有自修。不可受。不可見。推而至其參寥闕之疑始。疑始者。似有始而未嘗有始也。

第三章 自子祀。子輿。子桑。子來。四人相與語曰。至矣。然。雖然。爲第三章。言真人自忘死生也。真人之養修。自忘天下始。至忘死生終。能忘死生。則無不忘矣。無不忘。則生爲死。死爲生。有生必有死。死生存亡一體。即不有者。亦不能死。真人則澹然忘之。其未死也。因緣而求時夜。因時而求時夜。因時而求時夜。其

莊子章義

內篇

十二

二

既死也。爲風肝可。爲蟲臂亦可。天地爲大爐。造化爲大冶。人不能逃出自然勢力之外。而必與自然相抵抗。可乎哉。不如成然。然。雖然。覺之爲愈也。

第四章 自桑子尸。孟子及子罕張。三人相與爲友。至人之君子。天之小人也。爲第四章。言真人忘人之生死也。自忘死生因緣。至人之死生亦不易。雖其生而可欣。故不以死爲可憂也。况死生爲一氣之循環。反覆終始。不知端倪。真人遊乎天地之一氣。生本假異物。既同體。死則忘肝膽。遺耳目。彷彿塵垢之外。時於人而傳於天。天之所爲。真乎人之所爲。任其自然者。天之所爲也。棄拘攣。任者。人之所爲也。故曰。天之小人也。人之君子。天之小人也。

第五章 自罔問仲尼曰。至乃入於事天。一爲第五章。言死生之故。非人之所能自主也。真人自忘死生。以至忘人之死生。非情也。人即不忘死生。豈能長生不死。蓋死生之故。非人之所能自主也。方將化。思知其不化。方將不化。思知其已化。死生循環一理。人在天地變化之中。如夢而不自覺。夢爲鳥而厲乎

天夢爲魚而沒於淵。夢時不自知。覺時亦不自知。達適不及笑。戲笑不及辨。有莫知其然而然者。了解乎此。自然能忘也。

第六章 自意而子見許由。至此其遊也。已。爲第六章。言真人之無人無我也。无莊古之美人。而自忘其美。樸梁古之力人。而自忘其力。黃帝古之知人。而自忘其知。雖萬物而不爲義。殺人之見存。澤及萬物而不爲仁。生人亦無人之見存。無人無我。此其所以可師也。

第七章 自罔曰同益矣。至丘也請從而後也。爲第七章。言忘人始由於忘我也。隨肢體。隨聰明。隨形骸。知此之謂忘。忘忘即忘我。忘我者無私心。故同則無好也。忘我者無滯迹。故化則無常也。

第八章 自子與與子桑友。至然而至此極者。命也。夫。爲第八章。言即不能忘而亦不能不受自然之支配也。天無私覆。地無私載。天地不必私貴人。而人卒不免於貴者。自然之勢力。非人所能抵抗也。

莊子章義

內篇

十三

二

應帝王者。物來自應。無爲而治。故曰。應者。任乎自然也。有爲之治。不若無爲之治。有爲則擊破渾沌。反爲物害。無爲游心於虛。而已不傷。無爲由於無知。此

第一章 自罔問於王倪。所以四問而四不知也。全篇分七章如下。

第二章 自罔問於王倪。四問而四不知。至而未始入於非人。爲第一章。言有爲之治。不如無爲之治也。人者。有爲之治。非人者。無爲之治。有虞氏希心無爲。而究不能無爲。故曰。未始出於非人。泰氏任其無爲。而未嘗求其無爲。故曰。未始入於非人。心適萬物。應以無心。此有爲之治。所以不若無爲之大也。

第三章 自罔見狂接輿。至而會二蟲之無知。爲第二章。言有爲之治也。以己出經。式義度人。正己正人。是爲欺德。鼠自知避。鳥自知藏。禽獸各有以自存。民有自治之知。奚待聖人以外治之乎。

第四章 自天根游於股陽。至擊水之上。至而無容私焉。而天下治矣。爲第三章。言無爲之治也。游心於淡。則止於所不知矣。含氣於溟。則與天地同體矣。順物自然。無容私焉。不治民而民治。所謂我無爲而民自化也。

第四章 自陽子居見老聃曰有人於此。至而游於無有者也。為第四章。言有為之害。不如無為之自得也。勞形休心。來田來藉。有為之害也。功蓋天下。而似不自己。化貨萬物。而民弗恃。無為之自得也。此所以能立乎不測。而游於無有者也。

第五章 自鄭有神巫曰季咸。至一以是終。為第五章。言有為者。人得而視之。無為者。人不得而視之也。人得而視之者。如鄭人之遇巫咸。死生存亡。禍福夭壽。皆莫能逃於巫咸之目。人不得而視之者。如查子之遇巫咸。巫咸自失而走。未始出吾宗。與之虛而委蛇。是無為也。

第六章 自無為名尸。至故能勝物而不傷。為第六章。言無為之自得。可以永年也。譬之於鏡。虛而待物。鏡無為也。而物自來。來則不迎。去則不送。來則應之。去則置之也。雖數與物應。而中無所藏。故能勝物而不傷。是以聖人不為名尸。不為謀府。不為事任。不為知主。而能遊於無朕也。

第七章 自南海之帝為儺。至七日而渾沌死。為第七章。言有為之害。必至戕物也。渾沌本不死。擊之而渾沌死。有為者敗之。天下事大概如是也。

莊子章義 內篇 十四

莊子章義外篇

涇縣胡棲安著

駢拇第八

舉宇宙內無一非道之所充積。道之得於我者為德。人同此道。即人同此德。失德而後亡。失仁而後義。仁義之於道德。猶駢拇枝指之於身。雖則出於性。究竟非人身之所宜有。至於禮樂。猶在仁義之後。是猶附贅贅疣。並非出於性也。人固不必能去駢枝以示同。然斷不可勉示駢枝以示異。示同示異。皆非天下之至正。至正者。不失性命之情。故合者不為駢。枝者不為駢。不為駢。不為駢。失其性命之情。故決之則泣。訖之則啼。正者任自然。不正者違反自然。違反自然。則病。病名病利。所病雖不同。而其為病則一。鑒於病利。違反自然。伯夷列名。亦違反自然。故曰。上不取為仁之操。如伯夷。下不敢為淫僻之行。如盜跖。通篇大意。一自然之理。全篇分五章如右。

莊子章義 外篇 一

第一章 自駢拇枝指出乎性哉。至而多方於聰明之用也。為第一章。以駢枝比仁義。以養統比禮樂。駢拇枝指。非德之正。附贅贅疣。非性之正。仁義禮樂。非道之正。惟此章並未出禮樂字。是古時文法之略處。

第二章 自是故駢於明者。至仁人何其多憂也。為第二章。言明曉仁義。皆是駢枝之類。駢於明。亂五色。淫文章。多於聰。亂五聲。淫六律。枝於仁。擅德奪性。駢於辨。亂風結繩。故曰。此皆多駢多枝之道。非天下至正。至正者。任其自然。是不為有餘。短不足。則無所去憂。而憂自去矣。仁人多憂。可見仁義非人情。而違反自然者也。

第三章 自且夫駢於拇者。決之則泣。至是非以仁義為其性與。為第三章。言屈折禮樂。啗食仁義。以惑人心。而失人心之常然也。道德未失之世。固然皆生。而不知其所以生。同焉皆得。而不知其所以得。一任自然。不待仁義禮樂為治。自仁義遊於道德之間。失其常然。而天下始惑。惑則擾。擾則憂。故曰。以仁義易其性。

第四章 自故嘗試論之。至又惡取君子小人於其間哉。為第四章。言以仁義

易人心。而名利之心以起也。以人視之。殉利者謂之小人。殉名者謂之士。殉家者謂之大夫。殉天下者謂之聖人。以道視之。所殉不同。而殉則一。伯夷未是。盜跖未必非。盜跖殉利。固非道。伯夷殉名。亦非道也。

第五章 自且夫屬其性乎仁義者。至而下不敢為淫僻之行也。為第五章。言仁義感於外。道德感於內也。聰者自聞。非聞彼明者自見。非見彼。在外者聞彼見彼。皆不能遊道德之自然。是得人之得。適人之適。在內者自見自聞。與萬物為一體。極道德之自然。是自得其得。自適其適也。上不致為仁義之操。而下不敢為淫僻之行。是文之結。非義之結。此篇於文。分為五章。如上。於義。言不如內篇之整齊。蘇與云。文氣直衍。無所發明。不類內篇汪洋恣肆。王夫之。統篇皆疑外篇多不出自莊子。

馬蹄第九

此篇是應帝王之餘意。無為而治。是莊子政治思想之本。借伯樂治馬。陶者治地。工匠治水。以說明之。馬不必待伯樂。地不必待陶者。木不必待工匠。各有其性。工匠治水。以說明之。馬不必待伯樂。地不必待陶者。木不必待工匠。各有其性。

莊子章義

外篇

二

然之性。而伯樂以燒之。剔之。刻之。鑄之。連之。鑄之。飢之。渴之。馳之。驟之。蹇之。齊之。治馬。陶者以圓中規。方中矩。治地。工匠以曲中鈞。直應繩。治木。皆有為也。有為而治。失馬與地與木之本性。是皆華仿以仁義禮樂治天下而來。故曰。此亦治天下之過也。善治天下者無為。任民耕食織衣之常性。凡民皆有此常性。故曰。同傳。既同於內。不異於外。故曰。一而不黨。雖然皆生。而不知其所以生。同焉皆得。而不知其所以得。無為而治之極致也。有為者謂之天刑。無謂者謂之天放。天放之民。無人物之分。焉有君子小人之別。無知無欲。遺淳反樸。各得本性。自聖人起以仁義為治。則無知無欲者始疑矣。以禮樂為治。則無知無欲者始分矣。有為而治。工匠之罪。有為而治。聖人之過。焉之本性。食草飲水。喜相摩。相親。有為治之。馬之智而能盜。民之本性。居不知所為。行不知所之。含哺而熙。鼓腹而遊。以有為治之。民之智。爭歸於利。故曰。伯樂之罪也。此亦聖人之過也。全篇分四章如右。

第一章 自馬蹄可以踐霜雪。至此亦治天下之過也。為第一章。言伯樂治馬。

正一天師清微弟子 洪百堅 製作

陶者治地。工匠治水。其有為之治。皆是受有為治天下者之影響。第二章 自吾意善治天下者。不若至樸素而民性得矣。為第二章。言善治天下者。任民衣食之常。故民德不離而樸素。

第三章 自且夫聖人鑒賢為仁。至聖人之過也。為第三章。以言仁義禮樂為治。而天下始疑於分也。仁義起。道德既分之後。禮樂起。性情既離之後。無為之治。失。有為之治起。故曰。殘樸以為器。工匠之罪。毀道德以為仁義。聖人之過。第四章 自夫馬居陸而食水。至此亦聖人之過也。為第四章。全篇之結。也。馬有馬之本性。伯樂以有為治之。馬之知至能盜。民有民之本性。聖人以有為治之。民之知至歸於利而不可止。此章上已言之。茲再兩兩相比。為一篇之結。全篇只此一意。不如內篇之汪洋恣肆。

脚第十

此篇與馬蹄篇同。皆是言無為而治。而文稍添詳。馬蹄篇言人之本性。不若此篇言仁義禮樂。此篇言仁義禮樂。適足以亂人之性。莊子之意。以為無為為治。有

莊子章義

外篇

三

為為亂。蓋立一法以防弊。而弊隨生。法只能防小盜。不能防大盜。不備不虞。防大盜。大盜且利用防之之法。以助其行盜之術。盜之大者。莫過於盜國。擄掠人民。侵奪土地。無不假託仁義之名。以行其盜竊之實。則是聖人所不仁義之名。為治天下之具。適以資擄掠侵奪者之用。故曰。聖人不死。大盜不止。全篇分為四章如右。

第一章 自將為莊子探囊發覆之盜。至以守其盜賊之身乎。為第一章。言有為不足以為治也。防盜之術。皆為盜物者所利用。治國之法。皆為亂國者所利用。擄掠國。此防盜之術也。大盜至。負之而走。則恐誠賊。固賊之固。法聖人以立宗廟社稷。治邑屋州里鄉曲。此治國之法也。田成子殺齊君而盜其國。聖人知之。法而盜之。可見知不足恃。而有為之治。無用也。

第二章 自嘗試治之。世俗之所謂知者。至非所以明天下也。為第二章。言聖人以為有為治天下也。制種種治天下之法。而皆為盜國者之利器。彼聖人者。天下之利器也。是一段之總意。先言知為大盜。聖為大盜守。龍逢比干。其引

也。黃帝始以仁義擢人心而不勝，堯以放殛兜，投三苗，流共工，擢人心而愈不勝。迨至三王，儒墨並起，天下大亂，此擢人心之罪也。賢者在下，萬乘之君在上，擢人心之故，而殊死者相枕，相覆者相推，刑戮者相望。儒墨始解枝葉，以害之，而不知適所以亂之也。必曰儒墨絕聖棄知，而天下始大治也。

第三章 曰黃帝立爲天子十九年。至人其盡死而我獨存乎。爲第三章。言無爲不以身殉天下。假黃帝與廣成子問答以明之也。黃帝欲取天地之精。以佐五穀。以養人民。以官陰陽。以遂羣生。此皆有爲者也。廣成子答以此是物之質。物之賤。質者不精。殘者不全。黃帝以有爲治天下。質而不精。殘而不全。廣成子以無爲在穹天下。務其精。務其全。不精不全。是逐物也。逐物以身殉之。而不足語走道。黃帝聞其言而知之。復以治身爲問。廣成子告以無視無聽。必靜必清。慎內關外。守一以處。和治身。實無爲也。治身能無爲。始可以治天下。而無爲。黃帝聞其言而知之。再拜稽首。稱廣成子之謂天。天無爲也。上可以爲壘。下可以爲王。不能無爲。上雖見光。而下則爲土。生於土。反於土。言有爲雖盛。而終不可

莊子集

外篇

六

●

久也。無爲者。日月參光。與天地爲常。所以聖人死而我猶存也。

第四卷 自述
者當養心。養心者。能不以身殉天下。假雲將與鴻臚問答以明之也。雲將初問。鴻臚答曰。過。雲將再問。鴻臚答曰。吾弗知。拊髀益踊。極容形心之不動也。又三年。雲將過之復問。鴻臚答曰。自得所求。故不知所求。自適所往。故不知所往。真實無妄。他皆不知。此養心之至言也。雲將不達。鴻臚告以天有常經。而人亂之。物有常情。而人逆之。獸有常羣。而人散之。鳥有常鳴。而人擾之。所以災及於木。禍及於昆蟲。此皆有爲之過。欲救其過。莫若養心以無爲。養心者。隨形體。吐聰明。與物相忘。渾乎一氣。解心釋神。如槁木死灰。萬物雖多。而我心不動。物與我各遂其生。此養心之方也。

第五章 自世俗

第五章 自世俗之人。皆喜人之同乎己。至親無者天地之友。爲第五章。言養心者當忘物也。世俗之人。喜人之同乎己。惡人之異乎己。不能忘物也。不能忘物者。自以爲得衆人之心以爲心。而不知強以己所聞以爲知。非真能得也。反

不如衆人之心。各執一技之爲得。世之治天下者。以此爲治而不見其患。此以人之國傳佳也。所以喪人之國也。國是一大物。不可恃一人之知。以物視之。故曰不可物物。吾不以物視之。而忘其爲物。而物之本性。各自存在。故曰不物故能物物。荀明乎此。任其自然。實在實也。立天下之中。無迎無距。獨往獨來。實之至也。大人之於人民。任其自然。人民自不能與之相離。若形之與影。聲之與響。無處無方。以游無端。自合乎大同。大同者。無己。無己故無物。無物一切皆無有。小康者。治天下也。有爲也。故曰親有者。昔之君子。大同者在實也。無爲也。故曰親無者。天地之友。

第六章 自賤而不可不任者物也。至不可不察也。爲第六章一篇之總結也。物民事法義仁禮德道天。此十者皆治天下之所有。治天下者任之、因之、爲之、陳之、居之、廣之、積之、高之、易之、爲之。在育天下者不助、不謀、不特、不積、不諫、不辭、不亂、不輕、不去。蓋治天下者以有爲治之。在育天下者以無爲任之也。物莫足爲。不得已而臨天下。不可不爲。只有明於天。純於德。通於道而已矣。故

莊子章義

外...

七

11

曰不明於天。不純於德。不通於道者。無自而可。道之在自然界。爲天道。在人
生界爲德。故曰有天道。無爲者天道也。有爲者人道也。在窮天下者。無
爲也。主也。同乎天之自然也。治天下者。有爲也。臣也。各當其職也。

天地第十二

此篇是莊子政治論之中心。莊子之宇宙論是虛無。莊子之人生論是自然。莊子之政治論是無爲。虛無自然無爲是一貫的思想。無爲二字。在莊子政治學上。或一名詞。即此篇之所謂君道。君道出發點。原於德。任德之自然。無爲也。君道之歸東點。成於天。任天之自然。無爲也。君原於德。成於天。此無爲之實在。故曰。古之君天下無爲也。天德而已矣。君道有十。歸鑄於無爲。無爲者。順其自然而爲之。知無爲之理。執簡以馭繁。物來而自應。一以貫之矣。萬物一府。死生同狀。無爲之效也。何以能明無爲之君道。當先明無爲之王德。寂然不動。冥冥之中。獨聞獨見。以無爲之王德。行無爲之君道。自然合於無爲之天。留缺乘人而無天。不足以知君道。謹封人語竟。處當壽子男之道。任無爲之天。方足言以君

達達得天。有一貫之理。非深研究其所以然者。不能明之。明此理。冠達於物。處於天。確是大宇宙之自然。不必用精盡之人力。無爲而無不爲也。莊子此篇。處神反覆。皆是言屬於得成於天之理。旁贊曲盡。連環無窮。但舉世惑惑。終其能得其旨。只得其自然。斷不推究也。此篇所含之意義。比在齊福更加深密。全篇分十一章如右。

第一章 自天地始大至無心機即至神應爲第一章論言聖爲之君建君原
於樸而成於天一句是一章之總意即全篇之總意也天地之範圍肇始生靈
主變化平均普遍天地間之事物時有得生氣之長養各治其生其理則一萬
物之中有人類人類肇蒙必有統治之君君之所以能統治人類者不以人治
之而以道治之所謂無爲之君指也君道之原本於德君道之成歸於天顧而
品見而又深莫之測故曰玄玄者深之又深無爲也無爲者非不爲不自爲也
原於德成於天順其自然有莫如其爲而爲者故曰古之君天下無爲也天德
而已矣無爲之君道一樣有君之有與君臣之義及治事之官萬物之應取適

莊子章義

莊子則各循其自然之理。君正義明。官治應飭。此體無思之君道。分而言之曰。德曰通曰事曰技。合而言之曰。本事義德通天。是一貫之所生。故曰技藝於事。事無計焉。義舉於傳。傳兼於道。道兼於天。起然無爲。淵野比君道之類於德。即所謂通於於一。無心得也。天下足萬物化百始定。此君道之成於天也。即所謂事事鬼神服也。

第二章 自夫子

第二章 自夫子曰夫道覆載萬物者也至萬物之生死因於第二章
君道有十總歸於無爲能明此道忘彼我齊死生而無不爲也夫發天地間
道之所充滿萬物莫不受道之覆載惟亂飲塵於人心不能應以受道故必
去有爲之心始可受無爲之道無爲之理於自然界言之曰天道於政治界
之曰君道君道有十曰天曰德曰仁曰大曰寬曰高曰配曰立曰備曰充實
皆原於無爲之德成於無爲之天愛人利物者德之所施也不問同之者天
所施也行不虛弄者德之所同也有萬不同者天之所下也記者德之範立
德之成儲於道者天之運行不息不以物挫志者天之不息昭久則貞也

莊子章義

治上之君子。明此十者。聽乎其事。無所不包。故曰心之大。濔乎其爲行所無事。故曰萬物遊。以無所不包之心。行所無耶。與萬物遊。此卽無爲之君道。故金珠不必藏於己。貨財宜貴。不足累其身。奔天窮通。不足動其氣。一世之利。不足爲己利。王天下。不足爲己顯。己所顧者。明乎十者之道。不在世俗狃雅。有包括天地之心。有萬物咸謝之德。故曰萬物一府。死生同狀。萬物一府者。忘彼我也。死生同狀者。齊死生也。

第三章 自夫子曰夫道淵乎其居也。至黃帝曰異彼衆同乃可以得之乎。爲第三章言王德。王德即君原於德之德也。淵乎其居。深乎其居之道。自然界之天道。即政治界之君道。無爲之君道。譬諸金石之堅。不有不壞。所謂物來自固。也。無爲之君道。原於無爲之王德。有德而自行。不事事求之。故曰不遠於事。德之一也。德藏於心。而施於物。非有爲也。物感斯應。吾人之形體。非得自自然界之一也。德則不生。受生而後。非倖得其本有之德。則不能明於事。故存形即所以盡

莊子章義

性。一本文存形釋生，窮達也，生即性字，窮生即盡性。一立德即所明以道。此王
德之二也。不自知其出，而出之自然，不自知其動，而動之自然，已無爲也。萬物
從之。此王德之三也。有如是之王德，故能見曉於冥冥，聞知於無聲。人不見之
聞，惟己獨見之聞之深之，又冥。物藏於中，至無也，而能供其求。神之又神，猶如
不在。時時也，而有歸宿。故其與萬物相接，大小長短，隨其自然。王德之知
致也，無爲之王德，貴帝以有爲失之，如雞犬與詬以有爲求之，皆不能得，盡
以無爲求之，而自得也。

第四章 自強士

第四章 自絕之師曰許由。至兩面之賊也。爲第四章言不成於天者不足爲道也。則順教以教。其性過人。素德如是。可謂善已。然而以人愛天。不能成於天。以人愛天。非天愛之。故道。不知愛之所由生。故是人爲不能愛天。人爲愛人也。不能配天。無天也。無天者不廣於天。非莊道也。本身而形其。磨楚然也。而況人哉乎。算如而火。賊性雖聰明也。善能運轉乎。爲情使。役於其事也。爲物鎖。爲物所拘也。四顧而物應。物未能忘我也。厚皮之所宜。我未能忘。

物也。與物化者。逐物遷也。未始有恆者。失其本然之我。也。何足以配天者。不能成於天也。雖然有為之治。亦有倫類。但只能為有為之乾。(乾。衆父也。)不能為無為之太極。(太極。衆父也。)故曰可以為衆父。而不可以為衆父。父。有為之治。固可以為治之主。然亦足以為亂之主。所以無論其北面為臣。或南面為君。而皆不免乎禍賊。故曰。北面之禍也。南面之賊也。

第五章 自覺觀乎華。至德也乎。耕而不斂。為第五。言成於天之君道。非果無為也。任其自然而為之。苦無為也。豈不能任自然。而以有為為治。故多男則多懼。多男則多事。多事則多辱。若能任自然。而以無為為治。多男授之職。不必懼也。多事分之人。無所事也。多辱則如鴉之居。無意求安。如穀之食。仰物而足。如鳥之行。不見蹤跡。動靜無滯。有道與時偕昌。無道修德。無聞。不求生。不畏死。任自然之極致。有何辱也。隨自然之條理。為之。立乎無懼。無事無辱之點。如是則成於天。而無為之治成矣。竟聞此語。得無為之治。授之舜。舜亦得無為之治。皆能不貴而民動。不罰而民畏。舜授禹。禹失無為之治。以有為為治。日以貴罰。

莊子章義

外篇

十

第二

為事。而民不仁。德衰刑立。天下始亂矣。此伯成子高所以辭諸侯而耕也。第六章 自泰初有無無。有無無。至是謂玄德。同乎大順。為第六章。言君原於德。成於天之理。作前五章之總結。為較深之玄理也。無無。無名。一。命。物。形。性。德。虛。大。玄。德。大。順。之。名。詞。在。莊。子。玄。理。中。皆。有。其。界。說。無。者。時。間。之。稱。無。無。者。在。無。始。以。前。無。是。初。無。無。是。泰。初。以。天。文。學。家。之。語。表。之。即。是。未。有。日。球。以。前。也。名。者。可。得。而。名。無。名。者。不。可。得。而。名。可。得。而。名。謂。之。無。亦。謂。之。太。極。日。球。是。也。不。可。得。而。名。者。謂。之。無。無。亦。謂。之。無。極。泰。恒。星。是。也。一。即。日。球。之。軌。充。滿。於。空。間。為。大。空。中。陽。氣。陰。質。之。未。分。在。莊。子。書。中。謂。之。道。熱。之。傳。布。為。生。物。之。起。點。故。曰。一。之。所。起。陽。氣。陰。質。充。滿。於。空。中。而。礦。物。植。物。動。物。皆。未。能。得。氣。質。聚。合。而。成。形。故。曰。有。一。而。未。形。德。者。得。也。萬。物。各。得。氣。質。之。一。部。以。成。形。故。曰。物。得。以。生。之。謂。德。物。未。成。形。以。前。大。空。已。有。氣。質。之。分。別。氣。之。浮。者。為。天。質。之。沉。者。為。地。故。曰。未。形。者。有。分。太。空。中。之。氣。質。付。與。人。物。運。然。無。間。不。見。付。與。之。迹。謂。之。命。故。曰。且。然。無。間。謂。之。命。氣。質。之。流。動。以。無。間。之。命。付。與。而。生。物。物。者。氣。質。

已成形者也。故曰留動而生物。留。即流字。物各得流動之氣質。備生理之自然。成。形。故。曰。物。成。生。理。謂。之。形。形。體。與。精。神。各。有。規。則。合。而。成。性。故。曰。形。體。深。神。各。有。儀。則。謂。之。性。性。性。之。自。然。各。得。太。空。中。氣。質。之。一。部。故。曰。性。修。反。德。人。人。各。得。太。空。中。氣。質。之。一。部。合。之。則。為。整。個。的。大。空。中。之。氣。質。故。曰。德。至。同。於。初。虛。者。無。限。之。空。間。德。同。於。初。無。限。之。空。間。是。整。個。的。故。曰。同。乃。虛。無。限。之。空。間。實。處。小。虛。處。大。故。曰。虛。乃。大。字。宙。一。切。種。種。以。實。觀。之。只。見。分。散。之。人。物。以。虛。觀。之。只。見。整。個。之。氣。質。譬。諸。鳥。開。喉。而。鳴。有。聲。之。聲。其。聲。有。限。實。也。合。喉。而。鳴。無。聲。之。聲。其。聲。無。窮。虛。也。實。則。離。天。地。為。二。虛。則。合。天。地。為。一。故。曰。合。喉。鳴。味。鳴。合。人。與。天。地。合。而。為。一。此。天。人。相。與。一。氣。質。所。生。之。理。也。人。與。天。地。相。合。無。間。非。感。也。而。若。感。非。昏。也。而。若。昏。故。曰。其。合。結。締。若。感。若。昏。若。道。若。是。是。謂。玄。德。同。乎。大。順。玄。德。者。德。之。深。也。大。順。者。天。之。自。然。也。此。君。原。於。德。成。於。天。之。至。理。也。

第七章 自夫子問於老聃曰。至是之謂入於天。為第七章。言君道成於天也。

莊子章義

外篇

十一

第二

君道所以能成於天者。以其忘己也。所以能忘己者。以其明無為之理也。世之人。以有為相放。可與不可。然與不然。如辨者。雖堅白若絲高之說。以此而學。人。使。然。勢。形。休。心。狗。本。無。思。而。有。思。猴。狙。本。安。於。山。林。而。自。山。林。來。皆。失。其。常。性。也。凡。此。皆。有。為。之。害。夫。無。為。之。治。不。能。聞。不。能。言。人。皆。知。有。形。之。首。尾。真。無。形。之。思。想。無。狀。之。體。聞。不。知。以。實。有。視。之。有。形。與。無。形。無。狀。皆。為。實。有。之。存。在。實。有。非。道。也。以。虛。無。視。之。有。形。與。無。形。無。狀。皆。為。虛。無。之。存。在。虛。無。是。道。也。虛。無。是。道。空。間。之。虛。時。間。之。無。動。即。是。止。死。即。是。生。虛。即。是。起。換。言。之。起。即。是。虛。生。即。是。死。止。即。是。動。道。通。為。一。任。其。自。然。毫。無。所。以。此。無。為。之。同。於。天。也。有。為。之。治。在。人。無。為。者。外。忘。乎。物。上。忘。乎。天。忘。物。忘。天。自。然。忘。己。忘。己。亦。自。然。忘。物。忘。天。故。曰。忘。己。之。人。是。之。謂。入。於。天。此。君。道。之。成。於。天。也。

第八章 自將聞見季徹曰。至欲同乎德而心居矣。為第八章。言君道成於德也。德者。人人各同得大空中氣質之一部。治民者。順民性之自然。人民雖衆。德必同矣。將聞。聽。為。君。成。稱。有。為。之。治。必。順。恭。儉。拔。出。公。忠。之。屬。此。非。順。民。

性之自然。而以有爲之治也。有爲之治。猶煙膏。必不勝任。自爲處。非自安也。且從此多事。如登車觀物。而物之奔走而來者。踵相接也。若夫無爲之治。順民本然之性。凡人各得大空中氣質之一部而成形。其德各滿足也。入世以後。潛伏而不見。搖之使動。搖之使出。自然不設教而教成。不化俗而俗易。故曰。搖蕩民心。使之成教易俗。去其外來之賊心。進其原有之獨志。不勉強爲之。若人民之自爲。而不知其所由然也。故不必法舜舜之教民。舜之如兄。自視如弟。蓋人皆有此德。順其自然。一人之德不失。人人之德皆不失。而德同矣。一人之心能安。人人之心皆安。而心安矣。此君道所以必原於德也。

第九章 自子貢南游於楚。至于與汝何足。以機之說。爲第九章。申言君道原於德也。循本有之德。無損懷之心。以俗視之。爲渾沌之民。以道視之。爲全德之人。有德者必有機事。有機事者必有機心。外境影響於內。有如此者。機心存於內。則思想龐雜不純粹。黑暗不坦白。則心無所主。而神搖不定。本有之德。爲機心排擠而去。雖有塊然之形。無由戰渾然之道。若能有志於道。而執之勿失。

莊子章義 外篇

十二

二

則傳全矣。傳全而形全。形全而神全。抱之於己。爲聖人之德。施之於人。與民並行。而不知所之。內外無爲。舉天下之非譽。無損益於我。斯真全德之人也。第十章 自韓莊將之大壑。至是故行而無迹。寧而無傳。爲第十章。申言君道成於天也。無爲之極致。四方之民莫不財用有餘。而不知其所自來。飲食取足。而不知其所從。天地樂而萬事銷亡。故能行而無迹。寧而無傳。真可謂成於天也。注焉而不滿。酌焉而不竭。海有無窮之大。君之度量似之。施政而不失其宜。舉人而不失其能。舉見事情者。無所不見也。行其所爲者。自然而行也。自行其行。自宜其言。無與於天下。而天下化。四方之民。羣然俱至。此無爲之至治。或居或行。寂然不動。故無思慮。與人相接而不留。故無是非。與人共利共給。人皆悅安。財用有餘。而不知其所自來。飲食自足。而不知其所從。此之謂無爲之至德。聖治盡傳如是。上合於天。而爲神人矣。乘光耀物。不見形迹。智同萬物。無曲不燭。致天之命。盡物之情。所謂能盡其性。則能盡人之性。能盡人之性。則能盡物之性。能盡物之性。則可以贊天地之化育。而與天地參矣。故能與天地同

樂。而物莫皆損。萬物並育而復其情。此之謂混冥。混冥者。混同於玄冥也。此即君道之成於天也。後世以有爲爲治。故武王不及有虞氏。天下均治。無爲之治也。亂而後治。有爲之治也。有虞氏雖賢於武王。但是秀而施焉。病而求醫。君子操藥。尚保亂而後治之。若夫至治之世。不尚賢。不使能。端正以行。而不知其爲義。慈愛接物。而不知其爲仁。真實無妄。而不知其爲忠。行止當理。而不知其爲信。互相役使。而不知其爲賜。率性而動。故行而無迹。過而不留。故事而無傳。此成於天之極致也。

第十一章 自老子不談其親。至而虎豹在於畫檻。亦可以爲得矣。爲第十一章。申言無爲之君道。原於德成於天。舉世不知。以天下人皆愚或委曲言之。而不信也。蓋今世之人。僅知有爲之治。楊墨皆自以爲得。而非我之所謂得也。爲一篇之總結。善君親之言。俗謂之不肖。善世俗之言。俗不謂之結。則是世俗之是非。不足信也。以結之。名加之其身。則物然然。終身於人。人於。於也。而不自謂結。則是世俗之是非。更不足信也。假使自知其愚。自知其。則

莊子章義 外篇

十三

二

向非大壑大哉。乃終身不解不靈。則大壑大哉矣。假使或者少。無爲而治之言。猶可以致之也。乃天下皆或。雖日求所以啓發之。使悟於道。而終不可得。譬之高崗之音。不入里人之耳。低下之曲調。聞者喑然而笑。是故無爲而治之高言。不存於衆人之心。至言所以不顯。因俗言勝也。凡俗言也。黃鐘雖至言也。凡俗言也。相互而鳴。世人不知無爲而治之至言。雖以無爲而治之至言與之。則其或。故曰。又一或也。莫若任其自然。不必推究。雖不能解其或。而不至與其或。好善惡惡之心。人皆有之。屬之人雖曉。決不顧其子似已。不推究之。或或自解也。所以不必分善惡之名。木之爲機。與斯在濤中。雖與是不同。其本性則一。由是觀之。盜跖與會史。雖行爲不同。其本性則一。五色五聲五臭五味。總合種種有爲之治。皆所以失人之本性。而楊朱墨翟。乃自以爲得實則內奪衆情。外約繩墨。本性全亡。何得之有。假使以此爲得。則鴻跡在於。中虎豹處於。雖人交臂屈指。亦可謂爲得矣。以此爲結。即順其自然。不必推究也。

天運第十三

此篇承天地篇。仍是莊子之政治論。而申言無爲之治道。多大宗師篇之意。莊子自爲此篇與。抑學莊者爲之與。不可考也。第二章吾師乎。吾師乎。雖萬物而不爲民。澤及萬物而不爲仁。長於上古而不爲壽。覆載天地。刻雕衆形。而不爲巧。此數語見於大宗師篇。末章無爲之治道。不可以言。文字傳。與大宗師篇。則墨之子。聞諸路陽之孫。路陽之孫。聞之瞿明。瞿明聞之聃許。聃許聞之瞿役。瞿役聞之於離。於離聞之玄冥。玄冥聞之參寥。參寥聞之疑始。同一用意。但天道篇之言。爲顯露耳。全篇始終言無爲之治道。第七章無爲之治道。不可以言。文字傳。爲一篇之總結。全篇分七章如右。

第一章 自天道運而無所積。至功大名顯而天下一也。爲第一章。言虛靜恬快寂寞無爲也。靜是無爲之體。無爲是靜之用。天道帝道聖道。無不靜也。無不無爲也。運而無所積。即靜與無爲之實在。萬物成。天下歸。海內服。即靜與無爲之實效。夫所謂靜者。非不動之靜。乃不動而動之靜。善氣充滿空中。萬物不足

莊子章義

外篇

十四

第二章

以操其心。不動而動之靜也。故曰。善故靜也。萬物無足以操其心者。故靜也。靜之第一步。必心中無一念之起。故曰。聖人休焉。休者。一念不起也。只有虛靈之本體。故曰。休則虛。虛者。本體。固融明澈。無絲毫之欠缺。故曰。虛則實。本體充實。有倫有脊。無絲毫之凌亂。故曰。實則倫矣。一念不起。只有虛靈之本體。外物自不能操其心於其中。故曰。虛則靜。虛靈之本體。寂然而靜。不爲萬物所撓亂。而可以統制萬物。故曰。靜則動。能統制萬物。始能驅使萬物。故曰。動則得矣。虛靈之本體。寂然而靜。常若無爲。故曰。靜則無爲。以本體之無爲。而百骸九竅六臟。各以自然任其事。而盡其責。故曰。無爲也。而任事者實矣。無爲者其心常會會。會則憂患不能入。而年壽長。故曰。虛靜恬懷。懷德無爲者。萬物之本也。免之爲君。辭之爲臣。帝王天子之傳。玄聖素王之道。退居而閒游。進爲而撫世。能明乎此。一以觀之矣。

第二章 自靜而動。動而王。至天樂者。聖人之心。以畜天下也。爲第二章。中言不動而動之靜。無爲而無不爲也。靜而動而王二句。爲一章之主腦。天樂二

守。爲一章之主腦。王。動。由於聖之靜。聖之靜。以取王之動。所以無爲而尊。操而天下莫能與之爭美。此不動而動之實在也。此之謂天地之德。此之謂大德。大宗師篇。其本宗。與天地合德。而與天和人者。始能均調天下。而與人和。即動由於靜。靜以取動。人樂是。天樂是。天樂者。靜之動。動之靜。無爲而無不爲。無不爲而無爲也。霜雪殺萬物而不爲暴。雨露育萬物而不爲仁。年歲長於上古而不爲壽。覆載化育。而行所無事。此天樂也。吾之師也。能知此者。生與天行。死與物化。靜同陰德。動同陽波。故天無心。人悲。物累。鬼責。至於已無與。以其靜而不靜。動而不動。動靜與天地合也。動靜合於天地。而心定矣。心定而撫天。理萬物。以言乎外。而鬼不祟。以言乎內。而理不疲。以言乎大。推於天地。以言乎廣。適乎萬物。此聖人之心。法天樂之動靜。以養育萬物也。

第三章 自帝王之德。以天地爲宗。至此下之所以事上。非上之所以畜下也。爲第三章。上必無爲而用天下。下必有爲爲天下用二語。以明無爲而無不爲之實在。上以無爲。而用下之有爲。此所以能無爲而無不爲也。無爲本也。有爲

莊子章義

外篇

十五

第二章

求也。而未必由本。先有本而未從之。下之有爲。皆從上之無爲而出。天地爲宗。道傳爲主。無爲爲常。帝王之德當如是也。無爲則能用天下。此恆言帝王當無爲也。故上無爲。而下亦無爲。有上而無下。則不臣。下有爲。而上亦有爲。有下而無上。則不主。必上用天下。下爲天下用。此所以能無爲而無不爲也。王天下者。不自處。不自說。不自爲。臣下慮之。爲之。此帝王用人。事之。道也。帝王是治天下之本。臣下是治天下之末。本在上而末在下。要在主而詳在臣。三軍五兵之運。賞罰利害五刑之辟。禮法度數刑罰。鐘鼓之音。羽旄之容。采旗。養姪。陳殺之服。此有爲也。未也。精神之運。心術之動。此無爲也。本也。必有本而末始從之。故求非所以先也。天地之行。神明之位。四時之序。變化之流。皆有尊卑先後之序。大道亦有序。天。道。德。仁。義。守。分。刑。名。因。任。厚。省。是。非。賞。罰。此。先。後。之。序。也。天。道。德。無。爲。者。也。本。也。仁。義。以。下。有。爲。者。也。末。也。實。罰。是。有。爲。之。極。末。之。末。也。知。貴。賤。仁。賢。名。當。其。實。實。副。其。名。有。爲。之。治。本。於。無。爲。之。天。此。太。平。之。極。致。也。所以刑名賞罰。一切有爲之事。是治之從。非所以先也。驟而語形名賞罰。是

治之具。非治之道。此一曲之士。以有爲而爲天下用。不能無爲而用天下也。
第四章 自昔者舜問於堯曰。至天地而已矣。爲第四章言無爲之極致。不惟上章所言之末學。是有爲。即精神之運。心術之動。苟有心於其間。雖無爲而亦有爲也。不教無善。不養無民。若死者。其謂子。哀婦人。用心此五者。與末學異矣。而舜則以爲美而未大也。雖與天合德。而未自自然。猶勉強也。日月之照。四時之行。晝夜之運。雲雨之施。天第行其所無事。無所用心於其間。發用心此五者。固而不解。紛而不事。而自覺其多事。不免膠膠擾擾也。天之合。即天樂。人之合。即人樂。合於人不合於天。猶未極其大也。天地是無爲之極致。古帝王之治天下。其無爲也。法天地而已矣。

第五章 自孔子西藏書於廟室。至意夫子觀人之性也。爲第五章言道德隱而仁義顯。自無爲而入於有爲之漸也。上言天。道德。仁義。分守。刑名。因任。厚省。是非。賞罰。自道德以上。人君無爲之事也。自分守以下。人臣有爲之事也。仁義在其間。則自無爲而入於有爲之漸。孔子攝十二經以說老子中其說。(春秋

莊子章義

外篇

十六

快學齋書

繁。中者天下之終也。中其說。即終其說。諸解皆非。一嫌其大說。顯其要。孔子答以要在仁義。而以仁義爲人之性情。此自無爲而入於有爲之漸。道德隱而仁義顯也。以仁義爲人之性情。不能行所無事。使天下不失其養。是以無私以成其私也。若夫無爲之極致。天地有常。日月有明。星辰有列。禽獸有羣。樹木有立。各有固有之性。故而行之。循其固有而已矣。何必揚仁義以亂人之性哉。自揚仁義以後。必至分守。刑名。因任。厚省。是非。賞罰。種種有爲之法爲治。而天下竟覺矣。故曰意夫子亂人之性也。

第六章 自士成綺見老子曰。至至人之心。有所定矣。爲第六章形容無爲之態度也。士成綺問老子是聖人。不遠道而來見。見而以爲非聖人。而疑其不仁不義。風填有餘。而棄其不仁也。(各家之解皆晦。林西仲之解可通。)生熟不盡於前。而積微無虛。不義也。明日又以爲聖人。而心屈却。(屈本作正。馬敘倫校作屈。)老子通乎道。合乎德。無爲也。士成綺據仁義有爲之法。視測無爲之人。不足以知之也。老子漠然不應。非鄙之不屑也。正是無爲之極致。觀鄙之。

莊子章義

正一天師清微弟子洪百堅製作

道教學術資訊網站

則又落有爲矣。脫然於知神聖。呼牛呼馬。足人之所爲。我無其實。於我無與。苟有其實。呼而不受。再受其殃。我自行無爲之者。行。泯然與人同也。若容崖然而目。目衡然而視。和穆然而顯。口開然而張。狀貌然而大。如繫馬而止。動而矜持。雖察而思。審如巧而色。此皆有爲之形。而與無爲之性不相應。不信之微也。如遭境之問。各有封域。有守禦之人。即有窺伺之人。無論其爲守禦。爲窺伺。皆是有所爲之事。名之爲竊也。若夫無爲之道。大包無窮。小入無間。不備萬物。而萬物無不備。廣乎無不容。濶乎不可測。設道德形而爲仁義。縱橫其善。未而非本。無爲之本。惟至人始能定之於心也。至人撫一世之人。而能忘世。不爲人我。所累。操天下之柄。而能忘柄。自當無現。不與利還。極物之真。而守其本。故能外天地。遺萬物。而神不困也。通合道德。損棄仁義。禮樂。至人之心。無爲而定也。

第七章 自世之所貴道者書也。至古人之情。已夫。爲第七章言無爲之道。不可以言語文字傳。爲一篇之總結。世以爲無爲之道。在於書。書不過是古人之言語。而言語實有意。但意之所至。不可以言語傳。書又何足貴哉。世雖貴之。而我而不貴也。蓋知者不言。言者不知。世之言語文字。必不足以傳無爲之道也。借桓公讀書輪扁之言以明之。不徐不疾。得之於心。應之於手。口不能言。數存其間。父不能喻之於子。子不能得之於父。書安得而傳之哉。斯輪扁如是。況無爲之道乎。故曰古人之情。情也。

莊子章義

外篇

十七

快學齋書

天運篇第十四

莊子多言無爲無不爲之天。此篇假自然界言之。首言天地日月雲雨。在自然界無爲無不爲也。末章卯生溼生化生胎生。無爲而生長。亦如是也。無爲者。至仁無親。而能愛至樂無聲。而能感。若不知無爲之道。而用有爲之迹。取尸陳之錫狗。勞而無功。身必有殃。求之度數。有爲者也。五年而不得。求之陰陽。無爲而猶有爲者也。十有二年而不得。張仁義以爲治。猶操縱珠目。蚊虻噬膚。三王五帝之治天下。名曰治之。實亂之也。故有爲之治。當以無爲之化大之。無爲者。由己的一方面言。在一忘字。由人的一方面言。在一化字。棄忘天下易。使天下忘我難。天下忘我。無爲之極致也。相照以淵。相濡以沫。不若相忘於江湖。不恤人。

陸行車。各適其用。以有爲之治。應無窮之變。不備等。門無功。身必有殃。昔無爲者。寂然不動。感而遂通。故能應物而不窮也。恬憺隨人俯仰。而不得罪於人。善爲治者。與世推移。而不滯於世。周公之服雖美。猥獵衣之。必斲裂而去之。不遺也。西施之顰雖美。顰人效之。富人閉戶不出。貧人去之而走。無本也。有爲之治。從無爲而出。適時而用。不然者。身必有殃而窮也。

第五章 自孔子行年五十有一而不聞道。至天門弗開矣。爲第五章。言有爲者之無成也。度數有爲者也。求道於度數。五年而不得。陰陽無爲而猶有爲者也。求道於陰陽。十有二年而不得。道者不可獻。不可告。不可與。惟可以自得也。中以無爲爲主。外以有爲爲正。中無無爲之主。則不能止而心亂。外無有爲之正。則不能行而自廢。由中而出。不受於外。不見由中而出之迹。故曰聖人不。出。由外而入。不動於中。毫無由外而入之象。故曰聖人不。入。不動於中。也。假使猶遠。可一宿而不久處。此所謂由中出不受於外。由外入不動於中也。假使近。則於無爲之處。食於菊蘭之田。立於不貸之園。是采真之遊也。真則不

莊子章義

外篇

二十一

第二

所以無爲而無不爲也。爲。豫。名。權。柄。此有爲治世之具也。已欲富。則不能以祿。人己欲顯。則不能以名。人己欲親。則不能以柄。人己欲治。則不能以富。顯。親。治。之於己。則恐懼而懷。後名柄。捨之於人。則樂惜而思。思。取。與。謀。救。生。救。此八者皆有爲者正人之器。惟無爲而無不爲者。爲能用之。已無爲而自正其心。始能正人之心。故曰正者正也。非然者。天門不開。而道無由得也。

第六章 自孔子見老聃而語仁義。至子貢蹴蹴然立不安。爲第六章。言有爲者。不。僅。身。殃。而。事。無。成。且。足。亂。天。下。也。播。種。迷。目。則。四。方。易。位。蚊。虻。嚙。膚。則。通。夕。不。寐。仁。義。有。爲。之。治。時。目。刺。膚。之。類。也。有。爲。之。治。亂。天。下。易。位。不。寐。之。類。也。廢。道。德。而。用。仁。義。使。天。下。失。其。朴。如。何。放。風。而。動。順。其。自。然。擊。鼓。而。求。亡。子。有。爲。者。徒。自。紛。擾。也。鶴。自。然。白。不。必。浴。鳥。自。然。黑。不。必。黔。天。地。間。自。然。之。黑。白。不。必。有。爲。也。王。者。治。民。不。如。聽。民。之。自。治。故。曰。相。照。以。淵。相。濡。以。沐。不。若。相。忘。於。江。湖。此。孔。子。之。仁。義。不。如。老。子。道。德。之。大。也。孔。子。歸。而。不。談。自。傷。仁。義。有。爲。之。小。以。其。治。世。之。大。又。以。子。貢。見。老。子。言。三。王。五。帝。之。治。而。老。子。皆。以。黃

正一天師清微弟子 洪百堅 製作

道教學術資訊網站

帝之治天下。人民純樸。親死不哭。至於堯。各親其親。睦殺有等。至於舜。相親以知。人我分離。至於禹。黨同伐異。以事兵革。備墨之是非紛起。而天下大亂矣。無爲至於有爲。其流弊必至於如是也。蓋有爲之始。本有倫次。至丈夫而有婦女之行。故曰。名曰治之。而亂莫甚焉。三王五帝之治天下。遠反無爲之自然。上得日月之明。下順山川之精。中應四時之施。其弊不可勝言。如蠶人之蟬。如噉人之獸。使天下之人。莫能安於性命之情也。

第七章 自孔子謂老聃曰。丘治詩書禮樂易春秋六經。至老子曰可。丘得之矣。爲第七章。言孔子有爲之治。老子以無爲之化大之。爲一篇之總結。詩書禮樂易春秋六經之所言。有爲之治。先王之陳迹也。迹固履之自出。而迹非履。固道之所寄。而經非道。道者無乎在。無乎不在。不動而至。無爲而化。隨之而視。眸子不動而化。蟲之相鳴。應於上下風而化。獸之雄雌。自爲類而化。各有自然之性。而不可易。各有自然之命。而不可變。各有自然之時。而不可止。各有自然之道。而不可殫。無爲而得其自然。無自而不可。有爲而失其自然。無自而可。道

莊子章義

外篇

二十一

第二

化之生育。一順自然。毫無有所作爲於其間。鳥鵲。鸛。卵生也。魚。傳。沫。生也。細。要者化。化生也。有弟而兄。啼。胎生也。此四生在宇宙之間。皆順無爲之化。以生以長。治天下者。不以無爲之化化人。而以有爲之治化人。又安能化人乎。孔子悟化人之道。而爲此言。故老子曰可。丘得之矣。

刻意第十五

恬。淡。寂。寞。虛。無。無。爲。爲。養。神。之。要。而。以。純。素。二。字。括。之。以。體。言。曰。真。人。以。用。言。曰。聖。人。以。寂。滅。毀。莊。固。不。足。以。知。莊。以。寂。滅。舉。莊。亦。不。足。以。知。莊。也。莊。子。蓋。無。爲。而。無。不。爲。無。不。爲。而。無。爲。也。養。神。而。不。用。所。謂。純。素。也。此。篇。所。言。之。理。多。見。於。內。篇。或。學。莊。者。之。所。爲。全。篇。分。三。章。如。右。

第一章 自刻意而行。至此天理之道。聖人之傳也。爲第一章。言聖人之傳。合於天地之道。無爲而無不爲也。山谷之士。不如平世之士。平世之士。不如朝廷之士。此用世而有爲者也。江海之士。不如道引之士。此出世自以爲無爲而猶有爲也。若夫聖人。用世而不滯於世。出世而不陷於空。故曰不刻意而高。無仁

義而修。無功名而治。無江海而閑。不遺引而壽。用世而忘世。故曰無不忘也。出世而有世。故曰無不有也。不立一美以爲恆。而衆美畢至。此天地自然之道。聖人自然之德也。

第二章 自故曰恬淡寂寞。至動而以天行。此養神之道也。爲第二章。言聖人之養神也。聖人所以無爲而無不爲者。以其養神於內而用之於外也。恬淡寂寞。虛無無爲。此天地之大。不平而平者。道傳之無爲而無不爲。以天地之不平而平爲實。聖人養神。休於道。休則心無所係。對物莫不平易也。視物平易。則處己莫不恬淡也。視物平易。處己恬淡。則憂患不能入。邪氣不能侵。傳全而神不虧。養神之要也。神養於內。生死動靜。一任其自然。不辭福。不爲福先。不憂禍。不爲禍始。不得已而後起。去知與故。循天之理。所以無天災。無物累。無人非。無鬼責。生若浮。死若休。不思慮。葆光而不耀。不豫謀。孚信而不期。惡不夢。魂不寐。是無憂。神純粹也。虛無恬淡。與天合德也。若有爲。即於道傳有害。惡樂喜。好惡。一動於中。必傷於神。道傳之至。合惡樂喜。好惡。而悉無矣。至靜者。一

莊子章義

外篇

二十二

齊俗

而不變。至虛者。無所於恃。至淡者。不與物交。至粹者。無所於逆。養神之要。至於形不勞而情不用。譬如水然。不雜則清。不動則平。養神之道。必須純粹不雜。靜一不變。淡而無爲。始可無不爲而動與天成也。

第三章 自夫有千越之劍者。至能體純素。謂之真人。爲第三章。言養神而不用。無爲之爲。其用更大也。千越之劍。無所不斷。揮而藏之者。可用而不用。養生主之所謂善刀而藏之是也。上降天下。蟠地。與天帝合德。即與天帝同用。可用而不用。純素之道。惟神是守。守一而合於天。而通於人。聖人所以貴精也。情者何。無所與雜而素。不虧其神而純。以純素爲體。謂之真人。聖人以用言。真人以體言也。

雜性第十六

道傳散而爲仁義禮樂。此世之所以衰也。不以辨飾知。不以知窮天下。不以知窮德。此身之所以窮也。視軒冕爲儻來之物。此身窮而志不窮也。章義明白。而所含不富。全篇分三章如右。

正一天師清微弟子 洪百堅 製作

道教學術資訊網

第一節 自緒性於俗學。至旨則物必失其精。此爲第一章。言道傳散而爲仁義。而亂天下也。緒性清欲於俗學。當清其心。使民休息。若以學求復性。以思求致明。非僅不足以發。轉以蔽業也。古之治民。有知如無知。知與德交相養。而和理出於性之自然。和爲德。理爲道。道傳散而爲仁義。仁義散而爲禮樂。禮樂偏行。而天下亂矣。以禮樂正人。而自棄己德。德不足以置覆人。而強置覆。則物失其性而亂愈甚也。

第二章 自古之人在混茫之中。至隱故不自隱。爲第二章。言德日衰下。以爲道德散而爲仁義禮樂。亂天下之理也。古人之在混茫之中。與一世而得清漠。此無爲至治之世也。當是之時。陰陽自然和穆。鬼神自然不擾。四時自然得節。萬物自然不傷。羣生自然不夭。有知而無所用。此道傳未散。混茫而爲一也。及道傳衰下。爲遊人伏機。離順人民之心。而不至一。及道傳又衰。爲神農黃帝。雖安人民之業。而不大順。及道傳又衰。爲堯舜。興治化之流。而失其源。離道而爲善。離德而爲行。去性而從心。心與心相鬥。以知識而不足以定天下。又附之

莊子章義

外篇

二十三

齊俗

以文。益之以博。文滅質。博溺心。民始惑亂。無以復其初。世與道交相喪。離聖人尚存。而道傳隱矣。道德之隱。非道傳自隱。禮樂繁興。而道傳隱也。

第三章 自古之所謂隱士者。至失性於俗者。謂之倒置之民。爲第三章。言有道之士。窮於世。窮於身。而不窮於志也。古之隱士。非避世也。不伏身。不閉言。不藏知。與後世之隱士。避人逃於深山窮谷之中不同。有道傳散而爲仁義禮樂。而時命大謬也。有道者之處窮通也。時命大行乎天下時。則一反道傳而無違。時命大窮乎天下時。則抱守道傳而有待。不以辨飾知。不以知窮天下。不以知窮德。窮於世。窮於身。而不窮於志。處其所而反其性。不小行。不小讓。正己而自樂其志也。樂志者。全於內而足。非軒冕之謂。軒冕儻來之物。寄於身。非性命也。所以有道之士。不爲軒冕肆志。不爲窮約超俗。視軒冕與窮約無異。故能貴賤皆無憂。若視軒冕爲樂。不明內外輕重。是倒置之民也。

秋水第十七

有爲者小知也。無爲者大知也。小不可知。六全篇皆是此意。河伯之小。不知海

察毫末。竟不見泰山。用各有當。不可泥其形也。師是之行。性往而非。師治之行。往往而亂。蓋天地之理。萬物之情。陰陽是非。雖曰對待。實則陰即是陽。陽即是陰。是即是非。非即是是。是一陰陽是非之同流。而混其迹。吾觀總焉。分陰分陽。分是是非。非是是非。由是言之。古之帝王。不過隨時保俗而已。烏有貴賤小大。於其間哉。不以道觀之。焉足以知貴賤小大之端倪。

第五章 自河伯曰。然則我何為乎。何不為乎。至夫固將自化。為第五章。言無為而自化也。河伯聞以道觀之物。無貴賤之辭。未明無為之道。而以何為何不為。時受取與為同。海若語以無為之道。貴賤無足。是謂整旅。無局志而屈曲。多少無常。是謂旋旆。無一行而參差。反行即整旅。大寒即天寒。屈曲即旋旆。本為敘論莊子義。莊子義。無一人無物無我。若君之無私恩。若社之無私結。若四方之無疆界。萬物皆在懷抱之中。不近不拒。其執承焉。此之謂樂方。所以不一齊之萬物。而一齊之。無短長也。蓋物以觀之。而有死生。以道觀之。而無始終。所以物之成敗。無足容心也。以形觀之。而有虛滿。以道觀之。而無虛滿。所以

莊子章義

外篇

二十六

莊子章義

群之虛滿。原無定形也。通而不固。年不可舉也。援而不敗。時不可止也。消息盈虛。如循環之無端。終而復始。莫可端倪。此大義之方。萬物之理。皆無為之道也。若以物觀之。物之生也。若驟若馳。若無動而不變。實無時而不移。天地之於萬物。無為而無不為。將何為乎。將何不為乎。與物自化而已矣。

第六章 自河伯曰。然則何貴於道邪。至是謂反其真。為第六章。言無為而反其真也。河伯問無為自化之言。而以無為為斷空。故有何貴於道之間。海若答以無為是反其真之謂。非斷空之謂。夫道雖物移形。而又分析有理。故曰知道者。必達於理。理雖物然不動。而又隨物而變。故曰達於理者。必明於權。以道為本。以理為常。以權為變。則物不能害。故曰明於權者。不以物害己。所以至德者。水火不能害。皆不能害也。非謂迫近於水火。寒暑不能害。而安危視之。亦猶權者之密。去就守之慎。自然不能害也。道之可貴者。並非斷空。合於自然。天在內也。毫無造作。人在外也。人合於天。是謂天人之行。知天人之行者。本乎自然。而處乎自得。通達屈伸。反要歸樞。何謂天。牛馬四足。無為之自然也。天也。何

謂人。結馬首。穿牛鼻。有為之造作也。人也。貴乎道者。貴反其真。無以人滅天也。第七章 自髮蛟螭。蛟螭。至為大勝者。惟聖人能之。為第七章。河伯與海若六問答。而通出反其真一語。此章則以天機發揮反其真之實義。為全篇之扼要。反其真者。純以天機行之。無為而無不為也。變與蛟以足行。有為者也。蛇與風以無足行。無為者也。蛇猶有有形。風猶有氣。若目與心之行。則無形無氣。真無為者也。有為者以多為貴。故變一足。而蛟蛇之多足。多足雖以天機行。究不若無足行於所無事。故蛟以多足。而蛟蛇之無足。無為以無形為神。故蛇以有動。究不若風之運運而普通。折木蜚屋。惟風為能。乘天機而動。無為而無不為也。至於目之神速倍於風。心之神速又倍於目。則可以言外得之矣。

莊子章義

外篇

二十七

莊子章義

離不懼。盡其在我。不必別有作為也。安無為之常。而卒解匠人之困。可見張盧失措者之不足以處變也。

第九章 自公孫龍問於魏牟曰。至公孫龍口哇而不合。舌舉而不下。乃進而走。為第九章。言有為之辯。不如無為之不辯之大也。公孫龍趨之辯士。為堅白異同之論。問莊子之道。茫然異之。不知其所以。公孫龍以辯勝人。有為者也。莊子以不辯勝人。無為者也。以辨勝者。猶陷井之龜。不知井之小。而以一整之水。時時陷井之樂。自負。豈知東海千里之大。千仞之深。十九年潦。不為加溢。八年七旱。不為加涸。莊子之無為。如東海之水。宜乎公孫龍問之。通達然。規規焉自失也。公孫龍陷井而觀。所知極小。莊子則無所無。無東無西。下極黃泉。上極青天。始於玄冥。反於大通。無為而無不為也。以有為之辯。求之索之。真所謂以管窺天。以蠡指地也。

第十章 自莊子釣於濮水。至我知少濠上也。為第十章。為反其真之事。又分三節。一養生以保身。二經世以肆志。三通情以知物。反其真者。其自視如是。

不必歎也。醜死而未嘗死。不必憂也。無歎無憂。是為至樂也。所以然者。萬物之變化無常。而無常之中。又有常。故曰。種有幾。幾有物之分。而極微者也。一。化學中之原子。一。機械變化。其生無窮。皆由於幾。自無生變為有生。無知變為有知。植物變為動物。低等動物變為高等動物。高等動物又變為無生。無知。此所以皆出於幾。皆入於幾也。百歲壽。化為土。得水變化。以至程生焉。萬生人人又反入於幾。《莊子》時代。無今日之科學。言之當然不能甚分析。一在被變化者。固不能自主而有為。而變化之者。亦無所容心而無為。而卒至於無不為者。此造化自然之妙用也。任其自然。則至樂矣。

達生第十九

此篇即內篇養生主之意。言之較為分析。或是學莊者之所演也。可以保身。可以全生。可以養親。可以盡年。只以鍊言以為經。一語包括之。養生之道。皆在其中。鍊言以為經。即此篇樂立其中央之意。此篇開出種種法門。先以養生世道生為言。後以能忘為應。中間言養生內養外之皆有所備。養氣。養神之名稱其致。歸結於體身。忘肝膽。聰明。通耳目。為而不恃。長而不宰。為養生之至道。全篇分九章如右。

莊子章義

外篇

三十

達生第十九

第一章 自達生之情者。不務生之所無以為。至精而又精。反以相天。為第一章。言養生當棄世遺生。而形不勞。精不虧。與天為一也。無以為。無奈何。皆自然界之無為。達生之情。與命之情。悉不務之。任自然也。若有為而務之。以物養形。不離物養生。則物有餘而形不養。形不離而生已亡。有為不如無為也。生者來不能卻。去不能止。養形不足以存生。特在世俗之中。皆不覺為養形之事耳。故養生者必棄世。棄世則無世俗之累。無累則心氣平。正而常寂。湛然常寂。自然與天地同生而幾於道。棄事則形不勞而全。遺生則精不虧而復。形全精復。與天為一。非僅合天。而能贊天之化育也。

第二章 自子列子問於關尹曰。至人潛行不窒。至不忽於人。民幾乎以其真。為第二章。言養生守氣不守形。而幾於真也。至人潛行不窒。蹈火不熱。登高不懼。非知巧果敢之形。是虛無神淡之氣。所以養生者。純氣之守也。夫就章章色。

正一天師清微弟子 洪百堅 製作

道教學術資訊網

形也。皆物也。物與物相滯於道。必不能由後天而反先天之真。無論如何修養。皆是圓於形色之間。造乎不形。氣也。止乎無所化。氣之守也。不形。則變化莫測。無所化。則萬古常存。變與常合。而莫可端倪。如是則神形合一。物為得而止之。所以能處乎不淫之度。藏乎無記之端。遊乎萬物之始。終而潛行不窒。蹈火不熱。登高不懼也。性不離。氣不傷。德不離。通萬物之所至。其天全。其神無卻。入於萬物之中。萬物莫自入於我之心。能全於道者。何足以保身。而況全於天者乎。鍊千鍊瓦。以無心而自全。聖人以無心平均天下。有攻戰而無攻戰之亂。有殺戮而無殺戮之刑。以無心化之也。有心即有為。人之天也。無心即無為。天之天也。則天者無為而化。養生者也。則人者有為而始。賊生者也。勿忘勿助。不厭天。不怨人。則幾於真矣。養生當如是也。

莊子章義

外篇

三十一

達生第十九

第三章 自仲尼適楚。出於林中。至其南。使丈人之請乎。為第三章。自此以下皆舉一事以為譬況。此舉承蜩譬況養生之道。用志不紛。乃養於神。直養生者當如是也。天下事巧不如拙。巧者有為而合於人。拙者無為而合於天。處身如

猶必養神而合於道。況養生乎。

第四章 自顧問仲尼曰。吾嘗好乎鰥梁之淵。至凡外重者內拙。為第四章。此舉操舟譬況養生之道。陳平前而不得入其食。萬物不足以動其心。養生當如是也。矜持於外。即不能坦然於內。矜持於外者。有為者也。坦然於內者。無為者也。以瓦注者。巧。得失無足輕重。而坦然也。以鉤注者。拙。以黃金注者。矜。利害所關太巨。而矜持也。譬況之中。又為外重內拙之譬況。善操舟者。與水習而忘水。視淵若陸。不重視乎水。此所以無往而不順。忘於心。則合於道矣。操舟一技之末。必合於道而用神。而況養生乎。

第五章 自田開之見周威公。至所具養者何也。為第五章。言養生者須內外兼養。而立於中道也。內外兼養。即性命雙修也。道無偏倚。一立於中。若有所偏。須鞭於後。早的修其內。而虎食其外。張毅養其外。而病攻其內。內外各有所偏。

而皆不離其後者也。無入而藏。不偏於內也。無出而陽。不偏於外也。榮立其中。立於中道也。不內不外。亦內亦外。歸於中道。可謂至人。其名必傳。可謂爲至人也。達塗之中。十殺一人。人有戒心。世席之上。飲食之間。不知爲戒。此喻物貴其內。虎食其外也。爲此謀。不如食以糠糟。置之牢獄之中。自爲謀。則苟生有軒冕之尊。死得勝棺之上。聚傳之中。此喻物貴其外。病攻其內也。

第六章 自桓公田於澤。管仲仰見鬼焉。至不終日而不知病之去也。爲第六章。言養生者當先不動心也。桓公見鬼而病非真有鬼。心動而見鬼也。此所謂公則自傷。鬼惡能傷公也。不足善惡。善忘是氣之所爲。非鬼之所爲。散而不反。上而不下。下而不上。是心之所爲。非氣之所爲。故與其言無鬼。使心惶然以疑。不如言有鬼。使心釋然以喜。善則忘解。解則心定。心定則氣固。氣固則病除矣。此所以不知病之去也。養生在於養氣。養氣在於養心也。

第七章 自紀渚子爲王養門雞。至器之所以疑神者其是與。爲第七章。舉養門雞。涉水。則木爲鏹。三事爲喻。養生者宜養氣凝神也。虛情恃氣。初養而不

莊子章義

外篇

三十二

養生者宜養氣凝神也。虛情恃氣。初養而不

足也。應變氣已養而未定也。疾視而破氣。氣已足已定而未凝於神也。似木雞。神凝而德全矣。以此處變。懸水三千仞。流沫四十里。而不知其險。從水之道而不私。長於水。安於性。不知所以然而然也。以此處常。削木爲鏹。猶驚鬼神。成一鏹之微。忘利不敢懷。實將忘名。不敢懷非譽。巧拙忘我。而無形體。忘人而無公朝。凝於神合於天也。

第八章 自東野豐以御見莊公。至始乎適而未嘗不適者。忘適之適也。爲第八章。言自恃其藝。而輕用必敗。自忘其藝。而不用必全也。竭馬力而馳。雖進退中繩。左右中規。然馬力竭矣。必敗也。言世之奔走於名利之場。雖養生無益也。忘足履之適。忘要帶之適。忘是非心之適。內外俱忘。境會之適。適與不適俱忘。忘適之適。何以故。不用心始能不用身也。故養生者。不在持之。在忘之也。

第九章 自有孫休者。踵門而詫子扁慶子曰。至彼又惡能無驚乎哉。爲第九章。申言能忘爲養生之至道。爲一般人不知也。爲一篇之總結。第一章言棄事而形不勞。遺生而精不虧。棄事遺生。即能忘之意。未明言也。此章忘其肝膽。遺

其耳目。即第一章棄事遺生之應。得乎塵垢之外。遺遠乎無爲之業。形容能忘之狀。此真至人之行也。若不能忘而持之。是之謂飾知驚然。修身明汗。全形軀而不天。幸矣。然而世之養生者。皆孫休之類。語以能忘之適。驚之止。驚郊之鳥。變以太牢之具。養以九韶之樂。必憂悲眩視。不敢飲食也。蓋耳聞之民。不可告以至人之傳也。

山水第二十

此篇即內篇人間世之意。惟含義不如人間世之富。材不材皆難免乎今之世。惟浮游於道德之鄉。道德之鄉。不必他求。只在虛己以遊世。人能虛己。常靜而常應。雖朝夕賦斂。而毫末不挫。人之處世。雖處處防衛。甚且如意慮之謀生。亦良苦矣。不如削迹損勢。而物莫能害也。然削迹損勢。又不如緣形事情。若緣形事情。猶不免患。此世之過也。所以至人處世。不怨窮。不求達。泯始終。合天人也。蓋天地充滿較機。惟有忘我忘人。游優於天地之間。此篇含義雖不富。而一意之轉。殊可尋繹。全篇分九章如右。

莊子章義

外篇

三十三

養生者宜養氣凝神也。虛情恃氣。初養而不

第一章 自莊子行於山中。至其唯道德之鄉乎。爲第一章。言遊心於未始有物之先。始不爲物所累也。世之人。或自矜其材以解稱。或自安於不材以避禍。而山水以不材終其天年。應以不材死。是材不材皆不免於累也。不知游遊於物則有累。遊心於無物則無累。遊心於無物者。與時俱化。故屈伸自得也。以和爲量。故上下無常也。遊心於未始有物之先。物物而不物於物。謂之材不可。謂之不材亦不可。謂之材不材之間亦不可。故脫然無累也。若游遊於物。皆是對侍的。有合則有離。有成則有敗。康陽則見挫。尊貴則招譏。爲於此則虧於彼。賢則謀之者衆。不肖則欺之者多。不材有累。材亦有累。惟道德之鄉。脫然無一物之累也。

第二章 自中甫宜僚見魯侯。至人能虛己以遊世。其孰能害之。爲第二章。虛己者。物不能害。本第一章之意。而申言之也。魯侯游遊於物者也。先王之道。先君之業。鬼與賢。皆物也。學之。修之。敬之。尊之。游於物也。游遊於物。不如遊心於無物。削形去皮。酒心去欲。遊心於無人之野。即遊心於無物之始也。心無一物。

之。莊子默然捐簪反走。非徒休入世之難。正以悟殺機之相尋耳。入於利害之中。超然於利害之外。此所以三月不庭也。

第九章 自陽子之宋。宿於逆旅。至安往而不覺哉。爲第九章。言忘形者始得免世之患也。使美者不恃其美。則人不見其矜伐之可厭。惟自恃其美。則見其矜伐而不見其美矣。使惡者不安於惡。則人愈見其矯揉之可醜。惟自安其惡。則見其自然而不見其惡矣。所以行賢而必去其自賢也。內忘我。外忘人。游優於天地之間。無往而不適。爲一篇之總結。

田子方第二十一

此篇演太宗師真人之義。當是學莊者之所爲。以虛緣葆真一語爲主。文似滿。實則只葆真一語之遺演。章義雖甚分明。而含義似不豐富。全篇分八章如右。

第一章 自田子方侍坐於魏文侯。至夫魏真爲我累耳。爲第一章。總言真人也。人貌而天有人之形。無人之情。真人之狀也。虛緣而葆真。不滯於物。常守其

莊子章義

外篇

二十六

二

精。真人之德也。清而容物。心如明鏡。妍醜皆照。真人之度也。不言而信。無爲而成。真人之化也。形動而不至。口言而不成。聖知之言。仁義之行。世儒斤斤道之。真土梗耳。所以守真者。形解而不欲動。口銜而不欲言也。

第二章 自過伯雪子適齊。至亦不可以容聲矣。爲第二章。言以真過真也。凡相遇於形者。進退成規矩。從容若龍虎。明於禮義也。諒我似子。道我似父。隨於知人心也。相遇於真者。目擊而道存。相視莫逆也。不可以容聲。無言而喻也。

第三章 自淵淵問於仲尼。曰。吾有不亡者存。爲第三章。言雖以形過真。而真人之真自在也。步步趨。趨亦趨。馳亦馳。馳亦馳。形也不言而信。不比而周。真也。過於形。不能見真。此所以奔逸絕塵。雖乎若後也。身。形也。心。真也。心死而身次之。真。人所以養心也。大宇宙之間。日爲之主。萬物莫不從日之方向。有目有趾之民。其出入存亡死生。皆有待於日。而莫能自主。一受人形。不化以侍。豈而不知其所終。但知命之不可知。而不規。與日俱逝。此我之所以養心也。吾與女終身相與。而女於頃刻之間失吾真。此女不見我之真。第見我之形。而我

正一天師清微弟子 洪百堅 製作

清微宮傳授印信

之形。過而不留。一無所有。而女執形求之於有。猶求馬於屠肆。必不可得也。吾以女思惟之。處不可見。而女不求之於不可見之處。故曰。甚矣。雖然。女不見我之真。而忘故吾。而我之真自在。故曰。吾有不忘者存也。

第四章 自孔子見老聃。至吾不知天地之大全也。爲第四章。言真人遊心於物之初。以無爲爲宗也。雖然。似非人。遺物離人而自立於獨。即遊心於物之初之狀。萬物生成於陰陽交通之氣。物有形。物之初無形。故曰。莫見其形。無形者。清惠盈虛。與陰陽偕化。故曰。莫見其功。萬物芸芸。生死代謝。相演無端。故曰。莫知乎其所以。此物之初。有爲而無爲者也。道之真宰。以是爲宗也。遊心於物之初。而安於至美至樂之域。雖環境適有演變。而吾意寂然。不入於胸次。初者。物之所同。吾得其同。見真之同。而不見形之異。生死終始。猶晝夜也。况得真。猶樞乎。常在我。而變在物。故曰。貴於我而不失於變。此所以萬物變化。無有將盡。而不足以及我。我心也。此其常性。修德者能知之。真人之修德。無爲而自然。不假至言。不飾而物不能離。天之自高。地之自厚。日月之自明。一無爲而自然也。

莊子章義

外篇

三十七

二

第五章 自莊子見魯哀公。至君曰。可矣。是真者也。爲第五章。言有其形者。未必有其真。有其真者。而不在於形也。圓冠。句屨。佩珌。形也。知天時。知地形。事至而斷。真也。形者。爲其服。真者。知其道也。舉魯國而備服。僅有其形而已。罔以圖事。千轉萬變。而不窮。獨有一丈夫。有其真者。一人而已。有道之士。守真而不滯形。野猿生死。皆不入於心。百里奚飯牛而相。虞舜處人所至。成邑成都。以真不以形也。畫師抱一藝之微。坦然於其中。不矜持於其外。聞命則僮僮不趨。至舍則解衣般礴。忘形適真。無爲自得也。

第六章 自文王觀於臧。見一丈夫釣。至使直以備斯須也。爲第六章。言守真者。不盡其真。以自處用形者。託於形以處世也。臧之丈夫。守真者也。釣而不釣。不釣而釣。有釣之真。而亡其形。故其治國也。不變法。不出令。而天下不復樹黨。長官不自居功。諸侯無有二心。無爲而治也。及以爲太師。北面而問政。則朝命而夜遁。此不盡其真也。守真而不盡其真。以見處世之高。文王敬舉而授之政。恐大臣父兄不安。而託之於夢。此文王之用形也。處世用形之舉。直以斯須順萬

民之多而已。以見處世之大。首自處必守真。而處世無妨用形也。

第七章 自列御寇爲伯昏無人射至兩於中也殆矣夫。爲第七章。言守真忘形者。神變而氣定也。一矢方發。第二矢復發。第二矢方去。第三矢復發。是射之形。非射之真也。操極便捷。氣不能定。登高山履危石。臨百仞之淵。而射則弓未引。而神搖氣散矣。若夫守真忘形者。上聞青天。下潛黃泉。揮斤八極。神氣不變也。列御寇是射之射。非不射之射。故曰兩於中也殆矣夫。

第八章 自肩吾問於孫叔敖曰。至而楚求始存也。爲第八章。言守真者。將之有無。國之存亡。皆無與於我也。孫叔敖自守其真。三仕爲令尹。其來也不可却。故不喜。三已之。其去也不可追。故不憂。抱真自守。不知貴賤之在我。在彼。古之真人。死生無變於己。況爵祿乎。凡君自守其真。凡之亡。不足以喪吾之真。反之楚之存。亦不足以存吾之真。所以左右言凡亡者三。而凡君寂然不動也。此申言守真者。神變而氣定。爲一篇之總結。

如北遊第二十二

莊子章義

外篇

三十八

第二

大道止於所不知所不能。至言去言。至爲去爲。二句。是一篇之結。即是一篇之主。無爲謂之不知。答狂屈之欲忘言。蓋缺之睡寐。被衣之行歌。神農之隱几。皆是至言去言。至爲去爲之過。演第七章直揭道之本體。未有天地以前。既有天地以後。天地間千變萬化。皆是此可知不可能之道。而主宰之。而網維之。全篇分八章如右。

第一章 自知北遊於玄水之上。至狂屈聞之。以黃帝爲知言。爲第一章。言大道運成。知者不言。言者不知也。大道充乎天地。遍於人心。絕思絕行。絕迹無爲。謂合於道而不知。狂屈幾於道而不言。黃帝知言之有。言固非道。無言亦非道。此知言之。終不近於道也。故曰知者不言。言者不知。聖人行不言之教也。道不可知。故曰不可致。傳不可言。故曰不可至。仁主親愛。故曰可爲。義主制裁。故曰可虧。禮尚往來。故曰相備。道失而至以禮。則模倣而華矣。故曰禮者道之華而亂之首也。所以爲道者。還淳反樸。損之又損。至於無爲。蓋已落有爲之中。而後歸無爲。惟有一損之一法。日損之法。在於觀死生爲一。觀神奇腐朽爲一。

故曰聖人貴一。無爲謂道。於一而不知。所以真。是也。狂屈觀於一而不言。所以似之也。黃帝不能觀於一而知之言之。所以終不近也。

第二章 自天地有大美而不言。至無心而不可與謀。彼何人哉。爲第二章。言大道無爲。不可言。不可議。不可說也。天地無言。四時行而萬物生。聖人法天地之美。觀天地之神明。與物俱化。而莫知其變異之根。大道偏於萬物。六合之巨。秋來之小。無處不充滿。變化日新而不故。與四時運行。各得其序。此天之無爲而守一也。法天之無爲者。正形而一視。攝知而一度。一視一度。即守一之功。能守一。則天和至而和氣合。道德之在身者。雖曉然如新生之懷矣。聞者睡寐相契。以無言也。說者行歌。亦相契以無言也。真其真知者。不持之以故。使幻妄迷實。知所以睡寐也。無心不可與謀者。聞者無心而默契。說者即不容有言而與謀。所以行歌也。

第三章 自舜問乎丞曰。道可得而有乎。至此之謂大得。爲第三章。言道非有非無。不得而得也。道充滿於天地。非有非無。執有而不可見。不可聞。不可說。

莊子章義

外篇

三十九

第二

執無而言。身非我。性非我。性。子孫非我。子孫。皆是天地之所委。道之所在。人生於天地之間。行。處。食。寢。道之一氣而不自知。昭昭之象。由冥冥而生。有向之物。由無形而出。此道所以爲萬物之主宰也。來無迹。往無塵。無門無房。微妙而不可知。自其用言之。天與之。地與之。廣。日月與之。明。萬物與之。昌。此道之可想象者也。自其體言之。博之不必知。辨之不必慧。益之不加益。損之不加損。淵乎其若海。濶乎其若天。深而莫測。廣而不可窮。此道之不可思議也。人處道之中。生死皆與道俱。有形之壽夭。僅頃刻之頃。道之不遠。過之不守。因物而應。虛己以俟。無常之形。若白駒之過隙。忽然而已。至人忘形契道。化生化死。毫不容心。解之墜之一任自然。然而不辨。塞而不聞。無得而得。此之謂大得也。第四章 自東郭子問於莊子曰。所謂道。思乎在。至彼爲積散。非積散也。爲第四章。言不得而得之道。無乎在而無乎不在也。道偏於萬物。不可確指一物曰道。是在。若泛指之。鳩。鵲。犛。牛。馬。皆道所在也。周備成者。言無物能逃於道之外也。遊心於虛無之中。清虛無爲。清靜自在。忘彼色空。大道自見。佳不

第五章 自姤荷甘與神農同學於老龍吉至不遊乎太虛爲第五章吉無乎
在無乎不在之道不可問不可應也。老龍吉得無乎在無乎不在之道神農以
不問問之老龍吉以不應應之。(弁綱弔離吉神農於道秋豪之端萬分末處
一神農問老龍吉之故而有無所發予之歎是體道者也。)夫道視之無形聽
之無聲世之論道者皆非所以論道也道不可論豈不可知故曰不知深矣知
之淺矣弗知內矣知之外矣道之得於己者是不知之知道之傳於人者是不
言之言故曰不可聞不可見不可言也問者不知道應者亦不知道也夫道大
而充於宇宙遠而窮於太初高而過於昆侖空而遊於太虛不可以言辭形容
故問者應者皆不知也

外篇

四十

懷學齋叢書
第二集

第六章 自光曜問乎無有曰。夫子有乎。至物執不實焉。爲第六章。言有無俱遺。無用而無不用也。滯於有者固非道。滯於無者亦非道。光曜不得問。而執視其狀。未免滯於有也。視不見。聽不聞。搏不得。已能無有。未能無無。猶未免滯於無也。由無有之說。自從而至無無之境。是在假不用爲用。於物無視。無也。非鉤無。解用也。二十年之久。妙萬物而能雜。以長得其用。此所以無用而無不用也。第七章 自冉有問於仲尼曰。未有天地可知邪。至亦乃取於是者也。爲第七章。言道先天地而生。後天地不死也。冉有問未有天地之先。形狀若何。仲尼答以由今推古。道先天地而生。後天地不死。古今一也。不生不死之道。以神受之。則昭然。以不神求之。則昧然。無古無今。無始無終之道。難言說。絕思惟。未有天地。不可言天地生。天地未有子孫。不可言子孫生子孫。天地生於太極。子孫生於祖父也。但祖父是有形之物。死生對待一體。太極是無形之道。不因生而有生。死。不因死而有死。無死生。絕對爲一體。未能於未有天地之先。而生天地之物。故曰。物物非物也。既生天地。一涉形器。能生生物。不得先物矣。其不得先物。

莊子章義

者。由於涉形器。本身爲物也。雖則生生不已。皆是後天有形之動。非先天無形之道。猶之聖人愛人。雖愛之不已。只可謂之仁。不可謂之道也。

第八章 自顏淵問乎仲尼曰何嘗聞諸夫子曰至齊知之所知則淺矣爲第
八章言學道者不將不迎不如去言去爲之大也顏淵問不將不迎之游心孔
子先告以外化而內不化世之人心隨物遷而內化矜持矯俗而外不化古之
人外與物化其心純淨一而不化也安而與之相靡交而與之莫逆（奚稠云
多遠之借）外化而內不化常應常靜也補章之固黃帝之圃有虞之宮湯武
之室安然居之外化也儒墨之師各有所主內不化也聖人以外化內不化之
道處物不傷物而物亦莫之傷此所謂不將迎而將迎也山林泉壤皆欣欣自
樂但樂之極而哀繼之其來不能禦其去不能止雖以不將不迎處之而不免
爲哀樂之逆旅也蓋只知其可知而不知其所不知只能其可能而不能其所
不能不知不能之事人所不免而務欲知之能之亦可悲矣不如去知去能故
曰至言去言至爲去爲言屬知爲屬能若必齊之則淺矣

外黨

四十

第 二 章

莊子章義

經韓門漢安著

庚桑楚第二十三

庚桑楚爲篇第一。多老子養生言。如曰能抱一乎。能兒子乎。此固老子與南榮越問答之語。其通篇養生之要。在於聖人藏身乎一。是者。天門也。天門者。無有也。藏於無有。所謂緣於不得已也。與莊子可以盡年之義不同。惟是言道之體。合於一。道之用。雖散而爲萬。仍當守其一。其語頗精。不可因其在雜篇而忽之。全篇分四章如右。

第一章 自老聃之役。至惡有人災也。爲第一章。言養生者藏身不貳。深妙也。庚桑楚雖隱居。執掌爲使。而畏憂之民。欲相與戶而祝之。社而饗之。是庚桑楚猶有示人以可見之象。其藏身不貳。深妙也。藏身不貳。者。不善養生者也。夫至人不在有爲之治。舉實則民相親。任知則民相益。千世之後。必至於人與人相食無爲之道。全形抱生。無思慮。庚桑楚下老子一等。無爲之道。雖可修

莊子章義

雜篇

庚桑楚第二十三

之於己。未能授之於人。此所以畏憂之民。猶不能忘也。故曰言才小不足以化南榮越。而使見老子。夫道一而已矣。不可多。多則難。南榮越以不知不仁不義。則害人也。仁義則然。終日以此三者。擾攘於心。交戰成患。何由反其性情之正。以此修道。外將將內。塞外將累及於內也。內將將外。守內將累及於外也。若內外並難。必不能持。此修道者。所以貴守一也。南榮越尚未明此義。不敢深求。但乞衛生之方已足。詎知衛生即所以養生。而大道之要。不外乎養生也。抱一勿失。不問卜筮。舍人求己。此衛生之術。亦即修道之要。因之豁然無累。何然無心。終日如孩兒。任其自然。和之至也。手握而不急。目視而不遠。行不知所之。居不知所爲。雖非聖人之德。然以之養生。所謂冰解凍釋。全體是水也。至人衛生亦是如是。食乎地。樂乎天。藏身深妙。獨往獨來。視赤子之無知。然此尚非道之至。若身若槁木。心若死灰。脫然於禍福之外。而人不能災也。

第二章 自字奉定者。至心則使之也。爲第二章。正言養生之道也。字奉定者。止而定。定而靜也。極言定靜。發出自然之知。故曰發乎天光。天光只己能獨見。

正一天師清微弟子洪百堅製作

道教學術資訊網

莊子章義

雜篇

二

庚桑楚第二十三

非人所共見。故曰物見其物。物見其物。依張君居補。人見其人。言人所共見者。物與人耳。若天光。則修道者獨見。所謂虛室生白也。若依字奉定而修持之。以恆。則人舍之。不見物。不見人。天助之。發天光。修道必去執。不學學之。不行行之。不辨辨之。去執也。德之達可修。體不可口說。故知止其所不知。若必知其所不知。未能任自然之天。則天鈞敗之。齊物論曰。是以聖人之知。非休乎天鈞。天鈞。道之自然也。所以養生者。備衆物之理。以養形。藏不識之思。以養心。順其自然。敬中遠外。如此而猶有災禍。是天之數。非人之爲。不足以擾我之。量有能持。而不執所持。持而不可持。所謂君子居易以俟命是也。居易持也。俟命不可持也。若未能誠於中。而妄發於外。則發必不當。人亦不合。明有人昧。幽有鬼。養生者必明乎人鬼之故。不爲不善於明顯之中。不爲不善於幽暗之中。然後能獨行也。所以養生者。契乎內。而發天光。不在契乎外。而如買人。買人積貨物以爲富。人弟見其魁然而已。惟道集虛。與物窮者。一焉。故論云。窮得爲空。一物得入焉。與物且者。一章炳麟云。且借爲阻。身且不能自容。焉能容人。養心爲養生之本。故曰。兵莫憚於志。遠莫大於陰陽。志者。心之所之。陰陽者。心之所使也。

第三章 自道通其分也。其成也毀也。至綱與學鳩。同於同也。爲第三章。言道之體合於一也。宇宙原始。合而爲一。見於事物。分而爲萬。以道視之。無合無分。故曰道通於分。齊物論。其分也成也。其成也毀也。即此意。所尋乎分者。以分求備。則所分之又一體爲不備矣。所尋乎備者。以備爲有。則所分之又一體爲不有矣。因之出而不反。不見其人。只見其鬼。不知其生。只知其死。生死一循環而無實。以滅而有實。昧於循環之理。所以只知人死爲鬼。一方面也。生死循環。人鬼一致。以有形定無形。道之體定矣。夫道不可見。不可說。出無本。入無際。在空閒。雖有實。而不能極其處所。在時間。雖有生。而不能究其始終。不能極其處所者。莫大之空間。虛也。上下四方之字也。不能究其始終者。莫大之時間。無也。古往今來之宙也。生死出入。自無而有。自而有而無。以時間之推移。而有空間之價值。生死出入之時間。有形而無形。是之謂天門。天門。無有也。爲一切有之所自。

出有不能出於有，而出於無所以聖人修道。處身於無，道之本體是一自無而生自生，而即分爲二以物視之，生死爲二，以道視之，生與死一如。此六公莊子之義，其源則同有生皆出於無，無然則也。而散散然異，此之謂移。移是者，造化推移如是也。移是之理，不可言，亦不可知，可散而不可散，無用而爲有用，舉移是之顯然者言之，以生爲主，以知爲師，雖之以是非，亂之以名實，以己爲主，強人以從己，華華一生，死而後已，出沒於知與名事之中，此是推移之事。此今之人，不知道體之一而與調學鳩同一知識也。

第四章 自觀市人之足，則辭以放蕩，至不得已之類。聖人之道，爲第四章，言道之用，雖散爲萬，仍當守其一也。至道不人，至義不物，至知不謀，至仁無親，至信睦金，道未散而爲禮義，知仁信，本合於一，所謂大道渾成也。及其既散，不僅有禮義知仁信之名，而又有富貴顯嚴名利六者之動志，容動色理氣竟六者之變心，惡欲喜怒哀樂六者之累德，去就取與知能六者之至道，此二十四者之過於胸中，則心即不能正矣。物雖散而爲萬，修道者仍守其一，守一者胸不

莊子章義

雜篇

三

第二

爲物動則正，正則靜，靜則明，明則虛，虛則無爲而無不爲也。於自然界言之，謂之道於人言之，謂之生，於人愛命於自然界言之，謂之性，道生性，一而三，三而一也。若不能守一，由一而二，由二而三，由三而萬，則不可究極矣。所以修道者，當以不得已以養中，故曰動不得已之謂德也，不得已者，非是不動，不是主動，蓋動而不動，不動而動者也。此動無非我之謂治也。修道者，天人兩全最上不能兩全，不若工乎天而拙乎人，自安其愚拙於人也。大樸不彫，工乎天也，故曰唯義能愚，唯德能天也。全乎天者，漠然無欲，人不能離之，外毀譽，遺死生，忘乎人，合乎天，氣乎心順，即有所爲，皆緣於不得已，此聖人養生之道也。

徐無鬼第二十四

徐無鬼，前四章皆言無爲，是莊子之言，不過比內外篇淺顯耳。第五章，似與前後文意義不相貫。第六第七第八章，亦是言無爲，而亦淺顯。第九章，言養生之要，純是道德經之言，而意義較深，是老子一派之所言，全篇分九章如右：
第一章 自徐無鬼因女商見魏武侯，至久矣夫，莫以真人之言，警欺吾君之

正一天師清微弟子 洪百堅 製作
道教學術資訊網站

側乎。爲第一章，言無爲而人自化也。徐無鬼說魏武侯，不說以詩書樂禮，不說以金板六微，而說以相狗馬之術，蓋詩書禮樂，金板六微，此治國者有爲之事，魏武侯之熱矣，相狗馬之術，若無與於治道，而與治道其合入耳，頗新熟則厭新則喜，喜則悅人之情也。徐無鬼本無悅魏武侯之心，而魏武侯自悅也。
第二章 自徐無鬼見武侯，至若將焉乎用夫，僇兵哉。爲第二章，言存爲而害轉深也。爲萬乘之主，以苦一國之民，此有爲之害也。蓋民本安其樂，故耕食之常，而治民者以有爲治之，此伯樂之養馬也。故曰養民害民之始，僇兵造兵之本，衆相忘於江湖，民相安於道術，以巧勝人，以謀勝人，則民不聊生矣。惟自處於無爲，俯胸中之誠，以應天地之情，而勿撓也。
第三章 自黃將見大槐乎具茨之山，至黃帝再拜稽首，稱天師而退。爲第三章，言無爲而天下治也。至襄城之野，而無所問塗，實不知治天下之方也。衆日之車，遊於六合之外，喻任天道之自然，而無爲也。治天下雖多方，其要總在於任自然而無爲，牧馬云者，治民去害民，其理一也。

莊子章義

雜篇

四

第二

第四章 自知士無思慮之變，則不樂。至潘之萬物，終身不反，悲夫。爲第四章，言有爲而人民徒勞也。知士樂思慮，辨士樂較說，察士樂變辭，此皆有爲而困於物者也。以有爲爲治，而招世之士，與朝中民之士，榮官，筋力之士，科難，勇敢之士，奮勇，兵革之士，樂戰，枯槁之士，宿名，法律之士，廣治，禮教之士，敬容，仁義之士，貴際，皆顛倒於有爲之中，而無以自逸。至於農夫商賈，庶人百工，亦皆不能安於無爲之天，此所以不能任自然以神其用，而終身不反也。
第五章 自莊子曰：射者非前期而中，至吾無與言之矣。爲第五章，莊子欲化惠子，而惠子死，莊子發吾無與之歎，與前後章意義不相應，皆界皆免之論。此莊子欲化惠子之病，而惠子較然可之。莊子又以儒墨楊墨之是非，爲連之自是以彼，常適以陽召陽，以陰召陰，爲非道，而不知鼓宮宮動，鼓角角動，亦非道。於人知之，於己聞之，以誠惠子，而惠子猶未悟。莊子又以齊人輕子重鐘，楚人隨聞而調以絃，可見莊子反覆指陳，以開惠子之悟。此惠子死，莊子所以有吾無與言之歎。匠石雖善運斤，而受斤者，必如郢人而後可。惠子雖自以爲足，而莊

子誠之必其可受也。邪人。歷石之質也。邪子。莊子之質也。莊子過惠子之墓。所以低徊也。

第六章 自管仲有天下。而公問之曰。至其後而日遠矣。爲第六章。言絕聖棄知者。可幾於無爲也。雖叔牙雖康。而士不己。若言不比。則人之地。終身不忘。自聖任知。不能無爲也。則自不若黃帝。而亦不若己者。於國有不聞。於家有不見。不若以爲明。則於無爲也。此一事也。但雖敏給捷。而不免於相者之射。有爲而不能免。禍也。類不疑去樂辭。而國人稱之。無爲而人自歸也。此又一事也。我有爲而人亦有爲。以有爲召有爲。而紛紛者從此不矣。惟有以無爲息之也。故曰。若我而不有之。彼惡得而知之。若我而不賣之。彼惡得而圖之。彼之知。由於我之有。彼之謝。由於我之賣。此是以有爲召有爲也。所以南伯子綦之惡。展轉而不能已也。

第七章 自仲尼之楚。至循古而不摩。大人之貌。爲第七章。言無爲之大也。市南宜僚弄丸而解難。孫叔敖甘寢棄羽而投兵。此不道之道。不言之辨。無爲之

莊子章義

雜篇

五

第二

大者也。無爲者。德乎道之所一。言休乎知之所不知。此聖人并包天地。澤及天下。故能成其大也。所以狗以不善吠爲良。人以不善言爲賢。澹然無所。無得無失。無取無棄。反己而理。無窮盡。循古而不事揣摩。是大人無爲之誠也。

第八章 自子綦有八子。陳諸前。至夫唯外乎賢者知之矣。爲第八章。言無爲者。不任人而任天也。個與國君同食以終其身。此酒食之享用而任人也。遊樂於天。邀食於地。此自然之享用而任天也。堯舜齊然仁。此仁義之行而任人也。許由逃之。此游於自然而任天也。有爲雖可以利天下。而有爲適足以賊天下。唯有道者能知之也。

第九章 自有曉昧者。有滿清者。有卷者。至復於不惑。是尙大不惑。爲第九章。言養生之要。道德經之義也。溫柔妖媚之人。學一先生之言。以自足。因循偷安之人。以廣宮大園爲安室。拘攣劬瘁之人。以百姓悅歸爲能事。三種人雖有不同。皆不能養生則一也。養生者。於人無親疎。抱德煬和。以順天下。收視反顧。歸根反命。以天待人。不以人入天。此古之真人養生之要也。後世養生者。若養

正一天師清微弟子洪百堅製作

道教學術資訊網站

之如法。譬如用藥得之生。不得死。若養之不如法。譬如用藥。得之失。失之生。藥須對症。譬如君臣佐使。不必多舉也。但世之人。智足以知國之存亡。不足知身之存亡。則目不視視。聽不能解。知有所蔽也。養生之道。固須節其流。尤須開其源。日過河而水損。則河相守而不提。是何也。河有源。源不絕之水也。水守土。土守人。物守物。開源之法也。目於明。耳於聰。心於神。不傳。開源。源不節流也。養生必精神於形體。譬如足之於地。恃其所不踐。而後善博也。人之於知。恃其所不知。而後知天之所謂也。此言開其流。積精養神。以保生也。觀太一始形之初。止太陰至靜之域。明於陰陽之大目。順乎一氣之太均。大方而充滿兩間。大信而真宰無妄。一念不起。而大定矣。而又不離不即。解之似不解。始是真解。知之似不知。始是真知。其有不知而問。不可以有虛。不可以無虛。蓋道在宇宙間。古今不相代。人我無稍虧。問者本不惑。告者以不惑。解或復於不惑。而無幾不惑也。

則陽第二十五

莊子章義

雜篇

六

第二

則陽篇。完全是老子之學說。道德經云。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此篇完全演繹此義。而於第五章反復言之尤詳。行文與外篇篇篇似乎稍異。全篇分五章如右。

第一章 自則陽遊於楚。至以十仞之臺。懸衆問者也。爲第一章。言有道者無言而人自化也。道本在衆人心目之中。而第以言語之。夷節有知善言。而楚王不聽。公閱休不言。而飲人以和。夷節與公閱休之相去若其遠。聖人以道爲體。不知其然。復命播作。以天爲師。行自然之妙。己不知其然。人則從而稱之。己不以爲愛。人則與之名。若知若不知。若聞若不聞。人之好之。一出於性。如十仞之臺。懸於衆目。衆人聞見。見。身心惕然。所以無言而自化也。

第二章 自冉相氏得其環中以隨成。至無內無外。言無自化人市之自共也。得其環中以隨成。此句是一章之主。善於自處。即善於應物之所以然也。人處太虛之中。是非皆無。無善不能得其環中。滑於迹而無成也。能得其環中者。雖在昔成。故與物無終無始。無幾無時。與物化一。有不化者。而不能舍。師天不得

師天之道。拘於物也。是於人不知天。不知人。不知物。與世偕行而不替。萬行皆備而不流。從師而不溺。所以隨成也。司命之法。此仲尼名法之教。得其兩見也。除日無歲。無內外。此名法之教。與物混成也。

第三章 自魏整與田子約。子路往視之。其室空。爲第二章言太深。無言也。厚首之言。亂人之言也。事于進矣。而亦亂人之言也。故言人言之。致於無言。若有所亡。啖然氣過。無聲可聞。真主之言也。所以仲尼立言語之教。爲隱者所鄙。會於嶠丘之漿。其鄰人之夫妻。臣妾升屋而不與言。子路不知。爲諸往召之。孔子知其避人。遂世聲。無言。是隱者也。

第四章 自長梧封人問于平曰。至之二人何足以識之。爲第四章言大道不可名。是非無定在也。由非滅裂者。不足以治禾。喻南齊滅裂者。不足以修道。扶形而推性。則深疽疥癰。內熱遺毒之疾。必相繼而至。榮辱之名。貨財之聚。盜與殺人之媒介。立人之所病。聚人之所爭。困人之身。是扶形而推性者也。智力已竭。而以儒繼之。此盜與殺人之所以多也。有爲之治。立言語之教。言語愈多。

莊子章義

雜篇

七

第一二章

是非愈亂。大道混成。無是與非。生而莫見其根。出而莫見其門。譬如衛靈公之靈。早定於石。柳之銘。而大張與伯常。紛紛爲美惡之辨。不過各是其所是。各非其所非。何足以知靈之爲靈之早定也。

第五章 自少知問於太公調曰。至讓其有極。爲第五章。演老子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之義也。丘里之言。世所謂公論也。公論者。合異以爲同。散同以爲異。不可確指某一人之言也。猶之丘山積卑以高。江河合水爲大。以天時言之。四時異氣而成。以人事言之。五官殊職而國治。無物非道。無物是道。故曰萬物殊理。道不私故無名。無名故無爲。無爲而無不爲。合衆論爲公論。而不肯指公論是道。而道不可道。不可名也。今人恆言曰萬物。萬者多數之稱。非確數之稱。萬物云者。以數之多者。號而讀之也。大道云者。因其大而號以讀之。若以大爲道之名。猶狗之名。狗馬之名。馬物也。非道也。夫道不可道。不可名。陰陽之相照相蓋相治。四時之相代相生相殺。終則始。始則終。皆是道之運行於不知。觀道之人。不隨其所履。不知其所起。不議其所止。人生息於道之中。莫知知道。

正一天師清微弟子 洪百堅 製作

道教學術資訊網

之廣大精微。語大莫載。語小莫破。故曰。雖鳴何沃。是人之所以知。雖有大知。不能以言讀其所自升。夫言言情無餘。大無極。莫。使言之。則無窮。無名。無實。不死不生。往無極。來無止。不有不知。知者。終日言而無言。不知道者。終日言而盡物。道超乎色相。絕乎名言。故曰。道物之極。言默不足以知也。

外物第二十六

外物全篇演自然之理。無論養生。或達反自然。皆不足以言道。道在宇宙之內。無處不備。而不可以形象求。此老子所謂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也。可道可名。有用之用。其用有盡。不可道不可名。無用之用。其用無窮。所以忘言爲修通之極致。忘言者。非不言也。言而忘言。忘言而言。言安得忘言之人。而與之言。此全篇之總結。分五章如右。

莊子章義

雜篇

八

第一二章

樂。此金與火相守則流也。人生天地之間。當順大道之自然。若陰陽錯行。則天地大絀。空中有雷。蓬水中有火。處處皆是殺機。爲忠爲佞。爲賢爲奸。皆無所逃。人若重視乎外。輕視乎內。則怵惕恐懼。卒無所成。心若懸懸於天地之間。優優乎無所之也。若懸若驚。若沈若屯。利與害相摩。發生自己心內之火。自然之和氣。一焚無餘。雖本心有如月之清明。不勝利害相摩所生之火。於是乎天和盡而生機息矣。由宇宙內之殺機。推至人心內之殺機。以見人生不能不順大道之自然也。

第二章 自莊周來賓。故往貨粟於監河侯。至奈何哉。其能爲終科爾。爲第二章言自然之道。雖少可以養生。違反自然之禮樂。雖多而人厭之也。儒以詩禮發塚。違反自然。老子所以斥仲尼爲中民之行也。舉喻自然之道。猶鮒魚得升斗之水。即可以活。魚猶違反自然之禮樂。雖是人之所欲。然而太多則人厭之。儒求則古昔稱先王。言禮言樂。皆是死人之陳迹。所謂以詩禮發塚也。仲尼以此相引以名。以取譽。相結以隱。以安人心。此老萊子所以語仲尼去非。

與知與其覺而弗能不如兩相忘而閉其所舉一任自然也。

第三章 自宋元君夜半而夢。至然則無用之爲用也亦明矣。爲第三章言有用之用。其用有盡無用之用。其用無窮也。神龜能見夢於元君。知能七十二鑽而無遺筭。此有用之知也。不能避命且之網。不能避割腸之患。此其用有盡也。故曰知有所困。神有所不及。嬰兒無石師而能言。此自然之知。蓋自然之道。充滿於宇宙之內。人以目所見耳所聞者爲有用。而竭蹶以赴之。以目所不見耳所不聞者爲無用。而淡泊若忘焉。譬如人立於地。地雖廣大。僅容足而止。是容足以外之地爲無用也。若而足而墊之下至於黃泉。則人即不能自立。可見容足以外之地。雖無用而大有用也。若斤斤於小知小善。知有用之用。而不知無用之用。鮮不爲神龜之續。故曰去小知而大知明。去善而自善矣。

第四章 自莊子曰。人有能遊且得不遊乎。至大林丘山之善於人也。亦神者不勝。爲第四章言順自然之道。天君泰然。無往而非天遊也。能遊者。胸次曠達。得自然之致。身雖不遊而神遊。故曰且得不遊乎。不能遊者。意境狹隘。違自然

莊子章義

雜篇

九

第二

之致。身雖遊而神不遊。故曰且得遊乎。流通之志逐物。決絕之行執己。皆非至知厚德之任。如覆之壓而不反。此言執己也。如火之馳而不顧。此言逐物也。心有所滯。而貴賤與時轉移。所以貴者易世而賤也。惟至人之遊。心無所滯。無人我之見。貴賤不留於心。故曰至人不留行焉。學者心不能曠達。尊古而卑今。若放開眼界。以皇古之眼光。觀今之世。同一類流。故必於人無是非。始能遊於世而不辭。外任人而內不失己。因於彼而教之。非學也。達其意而承之。不使也。忘人之短。致也。忘人必先忘我。一人之目耳鼻口心。皆須通徹。所謂朝徹也。朝徹始能見獨。見獨始能忘我。而遊於自然。其修養也。在於知之徹爲主。徹者通也。所以達不欲臻。臻則變。變則陰。陰則害生。以一心而知萬物之情。所待者在於心之徹。與知之徹。與萬物思相通。其有不當而不通。非自然之罪。人則自察之也。人心本自虛靈。自然有天遊之樂。譬如室無空虛。則婦姑勃心。無天遊則六擊相攘。六擊六根也。心能轉物。無在而非適通之域。善大林丘山者。心不能轉物而爲物轉也。

正一天師清微弟子洪百堅製作

莊子章義

雜篇

十

第二

第五章 自傅遊乎名。至吾安得忘言之人。而與之言哉。爲第五章言忘我忘人。一任自然。言而忘言也。傳因名而溢。名因暴而溢。謀因溢而溢。知因爭而出。柴因守而生。官事因衆宜而果。皆不能忘我忘人。違反自然。若夫春雨時至。草木怒生。錢鏐始修。神木到栢而出者過半。不知其然而然。極其自然也。靜默雖可神病。皆誠雖可以休老。寧定雖可以止遠。有意爲之。極不自然。此是勞者之不能靜默。皆誠寧定。故以靜默皆誠寧定爲務。若佚者無時不靜默。皆誠寧定。不必有意爲之。故曰未嘗過而問焉。修遠者已到某段階級時。即不復夢前段之境界。所以聖人之所務。神人未嘗過而問焉。賢人之所務。聖人未嘗而問焉。君子之所務。賢人未嘗過而問焉。小人之所務。君子未嘗過而問焉。知者不言。言者不知也。故神人修道。以忘言爲極致。忘言非不言也。忘我忘人。雖言而不言也。凡人一滯於物。無論其行爲若何。皆不能忘。善毀以求官。毀而死者半。不能忘也。逃之怒之。跳於巖水。因以踏河。以靜天下。亦不能忘也。能忘者不求言。不辭天下。得魚忘筌。得兔忘蹄。得意忘言。忘言而言。言而忘言。修道之要也。

萬言第二十七

萬言篇多內篇之義。文句亦多見於內篇。齊與言不齊。言與齊不齊。終身言。未嘗言。終身不言。未嘗不言。此數語之義。爲內篇所未有。而理實精微。先論言而無言。無言而言之道。次論修遠之要。終論抱真自守。全篇分三章如右。
第一章 自萬言十九。重言十七。至已乎已乎。吾且不得及彼乎。爲第一章言有言不齊。無言而言。言而無言者。自齊也。萬言重言。此有言者也。厄言。此無言而有言言。而無言者也。夫言風波也。至不齊者也。同於己者是之。異於己者非之。此亦一是非。彼亦一是非。奇異之言。以明其不出於己也。此言而彼欲勝之。使言而此欲屈之。引重之言。此處事有經緯。立言有本末。出於著文者之口。所以止爭也。此皆有言者也。有言而不齊。或者以不言齊之。然不言猶不齊也。惟有無言而言。言而無言之厄言。合自然之分際。因以推演之。所以窮年也。世俗之所謂不言表面之是非。雖齊。實際不齊之是非。仍在不言之齊。齊與言不齊。齊平之理。與心之所欲言者不齊也。假使言之而與齊平之理不齊。故曰言與

齊不齊也。若夫厄言。言而無言。故曰終身言。未嘗言。無言而言。故曰終身不言。未嘗不言。蓋無言者。非不言也。只是言而無言。無言而言耳。物之可。而我不可之物之不可。而我不可之物之然。而我然之物之不然。而我不然之物之自可。而自不可。自然自不然。於我無與也。我不過可於可。不可於不可。然於然。不然於不然。物之不可。然於我無與也。我則無物而不可。無物而不然。無所容心也。終日言。未嘗言。此所以合於自然之分際而能久也。夫萬物芸芸。本是同種。皆是天地間自然之生氣。特以一受其形。而不同之形。遞相替代耳。終始循環。莫得其端倪。若論其種。本無可不可。不然之分。是之謂天均。天均者。天地均平之道。各如其自然之分際。天均即天倪。物本天倪。厄言和以天倪。所以日出而不窮也。引惠子之謂孔子。莊子斥以有言不足以服人。證明之。鳴而當律。言而當法。此萬言重言之類。縱義利好惡是非。言之極端。只可以服人之口。而不足以服人之心也。

莊子章義

雜篇

十一

第二章 自會子再仕而心再化。至若之何其有鬼耶。為第二章。言修道之要。

心不繫於物。生死一致。命鬼皆不可言也。言而無言。無言而言之。厄言。非有遺者。不能。有遺者。心無所繫。真樂不入於心。不以疎薄為悲。不以積厚為樂。視三釜之祿。與三千鍾之祿。如鸛雀蚊虻之過吾前。而無所動於其中也。修如此之道。非一時可得而成。一年去華反樸。二年由勉強漸近自然。三年不滯於物。四年與物同化。五年物來自應。六年神靜而入於陰。七年神動而入於陽。八年出入陰陽而忘生死。九年道果成熟。變化從心而大妙。不修遺之人。昧於生死一致之理。以生是有為。有種種之差別。而私以死是無為。無種種之差別。而公。豈知生死一致。皆天地一氣之循環。死屬陰。此氣自有而無。生屬陽。此氣自無而有。陰陽周流不息。生死即循環不息。苟達此理。生不足喜。死不足悲。故曰。惡乎適。惡乎不適。人之有生。猶天之有日月。地之有山川。無始無終。謂之無命。不可謂之有命。亦不可也。人之由生入於死。若日之沒。若月之晦。若山之崩。若川之竭。而與人之死若相應也。然日之沒而復出。月之晦而復明。山之崩而復起。川之竭而復通。而與人之死若不相應也。謂之無鬼不可。謂之有鬼亦不可也。

正一天師清微弟子 洪百堅 製作

道教學術資訊網

第三章 自衆罔兩問於景曰。至其反也。舍者與之爭席。為第三章。言抱道自守。忘我忘人也。通達生死一致。命鬼不可言之理。所抱以自守者。惟一真也。此一行爲。皆是真之行。爲猶長蛇蟠形。俯仰起坐。人以爲影之行。爲。而不知皆是景之行。爲。皆是真之行。爲。未嘗見。景滅而形未嘗滅。火與日。是景之所見。陰與夜。是景之所不見。人之生死。亦如是。生而真與之同生。而人不見。死而真不與偕死。而人不見。然景必待形。人必待真也。所以修道者。抱真自守。其他一切。悉淡然忘之。故曰。大白若辱。盛德若不足。此即知白守黑。知雄守雌之謂也。所以陽子未聞老子之言以前。舍者將迎。求公執席。妻執巾櫛。舍者避席。陽者避席。既聞老子之言以後。舍者與之爭席。由忘我以致忘人。由忘人以致忘我也。

讓王第二十八 盜跖第二十九

說劍第三十 漁父第三十一

讓王、盜跖、說劍、漁父、四篇。蘇東坡以其枝葉太粗。疑爲偽作。余謂莊子除內篇七篇。其外篇雜篇。必多後人入之之作。此四篇尤其顯然者。不僅枝葉太粗。且

莊子章義

雜篇

十二

第三章 自衆罔兩問於景曰。至其反也。舍者與之爭席。為第三章。言抱道自守。忘我忘人也。通達生死一致。命鬼不可言之理。所抱以自守者。惟一真也。此一行爲。皆是真之行。爲猶長蛇蟠形。俯仰起坐。人以爲影之行。爲。而不知皆是景之行。爲。皆是真之行。爲。未嘗見。景滅而形未嘗滅。火與日。是景之所見。陰與夜。是景之所不見。人之生死。亦如是。生而真與之同生。而人不見。死而真不與偕死。而人不見。然景必待形。人必待真也。所以修道者。抱真自守。其他一切。悉淡然忘之。故曰。大白若辱。盛德若不足。此即知白守黑。知雄守雌之謂也。所以陽子未聞老子之言以前。舍者將迎。求公執席。妻執巾櫛。舍者避席。陽者避席。既聞老子之言以後。舍者與之爭席。由忘我以致忘人。由忘人以致忘我也。

意義亦淺。他篇雖有隱入之作。而悠謬之說。荒唐之言。無端崖之辭。尙是莊子學說之一派。此四篇則不然矣。讓王篇。薄富貴而重生。安貧賤而樂志。始終一意義。而歷引許由。子州支父。子州支伯。善卷。石父之真。太王居邠。王子搜逃丹穴。子華子說韓侯。顏闔却魯君之幣。列子辭鄭子陽之粟。屠羊說不受楚昭王之賞。原居居環堵之室。曾子居衡。三日不舉火。十年不製衣。顏回不仕。曾子重生而輕利。孔子窮於陳蔡之間。發歌不輟。北澤無人投桴。冷之淵。下隨投桐水。皆光沈慮水。伯夷叔齊死於首陽之山。雖歷舉二十人。皆是證明薄富貴而重生。安貧賤而樂志一意義。絕不似內外篇之文。其書理。連行無傷。其辭參差。詭譎可觀也。盜跖篇言三事。亦祇是不矯行傷身。以求聲名之一義。說劍漁父二篇。每篇祇一意義。韓昌黎言說劍類戰國策士之雄辯。漁父筆力善於莊子。韓氏此說。頗爲有見。要之此四篇。辭旨淺顯。殊無章義可說。王船山曰。讓王以下四篇。自蘇子瞻以來。辨其贗作。觀其文辭粗鄙。與真所撰。其嘆而啞言若生者。讓王稱卜隨務光。惡湯而自殺。殉名輕生。乃莊子之所大哀者。蓋於

仲子之流客居之鄙夫所作後人因莊子却聘之事而附入之故則戰國
遊士遺書難以傳求榮之唾餘漁父盜跖則歸諸市廛狂夫之遺言列
子篇中如燒銀之與蘇合不辨而自明故俱不釋是以子此篇也余
乃以此四篇而略說之並記王氏之言如下

列御寇第三十二

列御寇篇言忘我忘天而不自知免內外之刑人而不天於外者必窮天
而不人葆光者必達王船山云此篇之旨大率以內解為主以葆光不外炫為
實以去明而養神為要此言得之又云唯人心險於山川一段與莊子照之以
天之旨顯相抵牾編錄者不審而附綴之此言未必然也全篇分四章如右
第一章 自列御寇之齊中進而反至虛而遊遊者也為第一章此章完全與
列子黃帝篇中間一段相同惟章末多巧者勢而知者愛無能者無求飽食而
遊遊汎若不繫之舟虛而遊遊者也數語為一章之結此章實義即在此數語
言忘我也不忘我即不能忘天不忘人人即不能忘我列子食於十賢而五賢

莊子章義

雜篇

十三

機學廣覽卷
第二

先饋是人不忘我也人不忘我由於我不忘人由於我不忘故曰
內誠不解形體成光雖止而不遊人亦自來親附此列子中道而反而戶外之
履滿也不自忘者雖不以惠感人而搖於本性動於中見於外而人自感故
曰非女能使人保女而女不能使人無保女也惟有淡然自忘而人亦相與忘
之汎若不繫之舟虛而遊遊者也

第二章 自鄭人緩也呻吟裘氏之地至悲哉乎汝為知在素毛而不知大率
為第二章言古之人天而不人也天者自然也人者人為也道貴自然不貴人
為也緩學儒習學墨非自然緩為儒而河潤九里澤及三族習學墨而與緩爭
而其父助墨則更非自然矣緩不勝而自殺殺而見事於父而使墨學墨為
己功緩之不自然又甚今世之人皆緩之類此古所謂遁天之刑也若夫修道
者任其自然安其所安不安其所不安任其自然聖也安其所不安不安其所安
反自然衆人也自然者道之極也知而不言任之所以天也知而而之反之
所以之人也故曰古之人天而不人修道學儒墨之技可以學而不可以用

故曰三年而學成而無所用其巧不同緩之儒河潤九里澤及三族亦不同緩
之儒之學而相爭也修道者無我見故無爭衆人有我見故多爭故曰聖人
以必不必故無兵衆人以不必必之故多兵必即論語無意無必之必我見也
上必必不必事理之當然下不必與必無我見與有我見也兵即爭也有我見
者泥於人其知不離苞苴羊腹之間無我見者合乎天其知不離冥乎無何有之
鄉悲哉世之人人而不天知在素毛而不知大率也

第三章 自宋人有曹商者為宋王使秦至夫免乎外內之刑者唯真人能之
為第三章言葆光不外炫免乎外內之刑者惟真人能之也曹商一悟萬乘之
主而從車百乘此炫於外也炫於外雖有所得而內不能自葆其天真此莊子
所以有治愈下得車愈多之喻下人有見宋王者錫車十乘至使宋王而悟子
為整粉矣夫一小段當在此處言能貴人者即能賤人能生人者即能殺人炫
於外必死於外此所以有為外刑者金與木也之喻仲尼雖不如曹商之炫於
外然飾羽而畫心有所受而不虛神有所宰而不圓施於人而不忘而內不全

莊子章義

雜篇

十四

機學廣覽卷
第二

非天之自然之道猶之商賈雖積財鉅萬而不齒於士君子之數形雖齒而神
終不齒不能葆光而炫於外者即免外刑心神不安而陰陽交戰於其中難免
內刑也惟真人外不與人事內不滯靈府外內之刑皆免也

第四章 自孔子曰凡人心險於山川至其功外也不亦悲乎除人有見宋
王至子為整粉夫一段在上章為第四章言人心難知處世不易炫耀者必
窮葆光者必達也凡人心險於山川難於知天必九微之而始得所以處世必
謹慎以自守如正考父一命而僇再命而僇三命而僇三命而僇始免外刑今
之人一命而呂鉅再命而於車上僇三命而名諸父如此自炫當然外刑隨之
所以人之處世不僅謹慎於外又當謹慎於中若得有心心曠而內視多端伺
察心不安寧則內刑立至耳目鼻口心人之五德也有德而內視五德變而為
五凶德凶德由心而變故曰凶德有五中德為首中德者心德也天人之形內
有六府外而美賢長大壯麗勇敢使自恃八者過人之德不自謹慎必遭外刑
因以是窮若謹慎自守慎始而走伏俯養居卑下畏懼如不若人不遭外刑必

之學術也。不果俗，不飾物，不飾與人合，亦不苟與衆異，順其自然，以全生活。只圖人我之養，畢給而足，此古之道術。見於政治者，宋鉤尹文之學之所自出也。別善有惡，以攝萬物，和順難容，以調海內，見侮不辱，以救民困，禁攻殺兵，以救世戰。宋鉤尹文之學之所自立也。周行天下，說下教誨，不舍。宋鉤尹文之學之所自行也。爲人太多，自爲太少。宋鉤尹文之學之批評也。以下兩引其言，以爲爲人太多，自爲太少之證。其爲人則以禁兵攻，其自爲則以情欲寡，淺爲人自爲，雖有大小情粗之不同，而其所行，僅至是而止，不能上請於聖人君子。何況天人神人至人也。

第五章 自公而無黨，易而無私。至雖然，然乎皆有聞者也。爲第五章。言彭蒙田駢慎到之學術也。至公不黨，平易無私，信己不執，隨物不二，不慮不謀，不操物與之俱往。此古之道術。見之於政治者，彭蒙田駢慎到之學之所自出也。齊同萬物，無可無不可。棄知去己，與物宛轉，若風之旋，若羽之旋，若磨石之墜，動靜無適。彭蒙田駢慎到之學之所自立也。非生人之行，死人之理，所言之是。

莊子章義

雜篇

十七

論學論道書

不免於非。彭蒙田駢慎到之學之批評也。於墨子稱爲才士。於宋鉤尹文嘆爲至是而止。於彭蒙田駢慎到，言皆有聞，抑揚之間，已可見已。

第六章 自以本爲精，以物爲粗。至古之博大真人哉。爲第六章。言關尹老聃之學術也。以無爲精，以有爲粗，寧靜自處，與神明遊，論語所謂爲政以德，譬如北辰，居其所而衆星共之，及無爲而治者，其辭也矣。人君南面之術，此古之道術。見之於政治者，關尹老聃之學之所自出也。建之以常無有，主之以太一，即漢書藝文志諸子略，要義本是也。以清靜謙下爲表，以空虛不毀萬物爲實，即漢書藝文志諸子略，清虛以自守，卑弱以自持是也。動若水靜若鏡，應若響，不先人，當隨人，知雄守雌，知白守黑，人取先己，取後人，取實己，取虛人，求福己，曲全，關尹老聃之學之所自立也。以謙爲根，故堅而不毀，以約爲紀，故銳而不屈。寬容而不劇，可謂百家之至樞。關尹老聃之學之批評也。於關尹老聃，猶嘆爲古之博大真人，可見爲天下篇者，對於道家之學術，尊視之也。

第七章 自勢漢無形，變化無常。至乎乎味乎。未之盡者。爲第七章。言莊子之

正一天師清微弟子洪百堅製作

道教學術學術網

莊子章義

雜篇

十八

論學論道書

學之所自立也。惠施之能，猶一蚤一虵之勞，施於萬物而不厭，逐萬物而不反，多方不知道，是窮學以擊，形與影競走。此惠施之學之批評也。要之惠施物理之論，立說頗精，至今而莫能易。飛鳥之影，未嘗動也，動者鳥而非影，影固未嘗動也。鐵矢之疾，不行不止，鐵矢不行，必弦激之而行，既行不止，必地心力引之而止。至於一尺之鏺，日取其半，萬世不竭，蓋日取尺鏺之半，雖至萬世，尚有未取之一半在。算數之理也。日方中方，晷方中，南方無窮而有窮，天之中央，燕之北，越之南，地圖之說也。惠施生當晚周，而能爲此種物理之論，殊爲可貴。其書五車，使盡存於今世，必有足以供吾人研究者。爲天下篇者，惜其逐物，是只知道術之足算，而不知物理之可貴也。吾故特論之。

莊子章義終